



研究生教育发展质量年度报告

(2021 年度)

高校
(公章)

名称：青岛大学

代码：11065

2022 年 4 月 2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总体概况.....	1
一、学科建设情况.....	5
二、学位授权点建设情况.....	6
三、研究生招生情况.....	27
四、在校研究生情况.....	34
五、学位授予及研究生就业情况.....	39
六、导师队伍规模及结构.....	41
第二部分 研究生党建和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41
一、思政教育方面.....	42
二、日常管理与服务情况.....	43
第三部分 研究生培养相关制度及执行情况.....	45
一、课程建设与实施情况.....	45
二、导师队伍建设.....	49
三、师德师风建设情况.....	52
四、学术训练情况.....	56
五、学术交流情况.....	57
六、研究生资助体系建设情况.....	58
第四部分 研究生教育改革.....	59
一、人才培养改革创新情况.....	59
二、教师队伍建设改革创新情况.....	61
三、科学研究改革创新情况.....	66
四、传承创新优秀文化改革创新情况.....	67
五、国际合作交流改革创新情况.....	68
第五部分 教育质量评估与分析.....	69
一、学科自我评估进展及问题分析.....	69
二、学位论文抽检情况及问题分析.....	72
第六部分 改革措施.....	74

第一部分 总体概况

青岛大学的研究生教育源远流长，早在 1956 年，国家高教部、卫生部就批准我校（时为青岛医学院）招考副博士研究生；1978 年开始招收硕士研究生；1981 年成为我国首批硕士学位授权单位；1998 年成为博士学位授权单位；2000 年成为临床医学硕士专业学位试点单位；2003 年成为工程硕士专业学位、口腔医学硕士专业学位和高等学校教师在职攻读硕士学位培养单位；2005 年成为公共管理硕士培养单位；2007 年成为工商管理硕士、法律硕士培养单位；2009 年成为临床医学博士、公共卫生硕士、教育硕士、汉语国际教育硕士、艺术硕士专业学位培养单位；2010 年成为金融硕士、保险硕士、翻译硕士、护理硕士、旅游管理和工程管理硕士专业学位培养单位；2014 年成为应用统计硕士、社会工作硕士、药学硕士、会计硕士专业学位培养单位；2016 年成为新闻与传播硕士专业学位培养单位；2018 年成为口腔医学博士、国际商务硕士、应用心理硕士专业学位培养单位；2019 年成为电子信息硕士、机械硕士、材料与化工硕士、资源与环境硕士、能源动力硕士、生物与医药硕士专业学位培养单位；2021 年成为生物与医药博士专业学位培养单位。

学校现有 14 个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83 个二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41 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206 个二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有专业学位类型 31 种，其中博士专业学位类别 3 种，涵盖 29 个专业领域；硕士专业学位类别 28 种，涵盖 92 个专业领域。学科范围涵盖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理学、工学、医学、管理学及艺术学 10 个学科门类，已构建起了适应复合型、高层次人才培养需要的研究生教育框架。在校研究生规模已达 12467 人，其中统招博士研究生 525 人，统招硕士研究生 8981 人。学校现有学术型博士研究生指导教师 237 人，专业型博士研

研究生指导教师 145 人，学术型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 1317 人，专业型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 1146 人。

学校现有山东省高水平学科 8 个，其中纺织科学与工程学科入选“高峰学科”，系统科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基础医学、临床医学 4 个学科入选“优势特色学科”，软件工程、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口腔医学入选“培育学科”。此外，“十三五”以来，材料科学与工程、临床医学、工程学、化学、生物学、管理科学与工程、系统科学、神经科学与行为学等 8 个学科入选山东省一流学科，其中立项建设学科 7 个，自筹经费建设学科 1 个；临床医学入选山东省一流学科“筑峰计划”。临床医学、工程学、化学、材料科学、神经科学与行为学、药理学与毒理学、生物学与生物化学、计算机科、分子生物学与遗传学、环境与生态学等 10 个学科的学术影响力进入 ESI 全球排名前 1%，其中，临床医学、材料科学、工程学进入全球排名前 3%，化学、药理学与毒理学进入全球排名前 5%。

学校继续深化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通过推进课程信息化建设、鼓励教学研究、加大研究生竞赛支持力度、加强研究生培养国际化、承办山东省研究生暑期学校等具体举措，稳步提升研究生培养质量。2021 年《中华元典阐释与解读》获批山东省研究生思政示范课。山东省研究生教育教改项目 10 项，研究生教育优质课程 11 项，专业学位研究生教学案例库 10 项，研究生优秀成果奖 29 项，获评山东省优秀博士学位论文 9 篇，获评山东省优秀硕士学位论文 33 篇。2021 年有 254 名应届硕士研究生考取博士，连续三年实现考博录取率大幅攀升。其中境内高校、科研院所升学 238 人，境外继续深造 16 人，考博率再创新高。2021 年学校共有 114 支代表队报名参加研究生系列创新大赛，多个项目进入全国决赛，学校获得多项优秀组织奖。获得“兆易创新杯”电子设计竞赛决赛二等奖 1 项，省赛一等奖 1 项，二等奖 5 项，三等奖 7 项，商业计划书专项赛初赛三等奖 1 项，初赛优秀指导教师 2 人；获得“杰瑞杯”第八届中国研究生能源装备创新设计

大赛决赛二等奖；获得“华为杯”第四届中国研究生创“芯”大赛决赛三等奖 1 项；根据“华为杯”第十八届中国研究生数学建模竞赛评审公告，我校研究生代表队获得全国一等奖 1 项，二等奖 1 项，三等奖 4 项，目前已进入公示阶段，一等奖的数量位列山东省高校第一位截至 2021 年我校累计荣获山东省（研究生）优秀教学成果奖 27 项，省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项目（导师能力提升计划项目）177 项，省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 34 个，省研究生暑期学校 1 项，省研究生教育优质课程 50 项，省专业学位研究生教学案例库 51 项。在校研究生获批山东省研究生优秀成果奖 249 项。

青岛大学 2021 年考博光荣榜

1 青岛大学研究生院 青岛大学学生工作处

青岛大学 2021 年考博光荣榜

2 青岛大学研究生院 青岛大学学生工作处

青岛大学2021年考博光荣榜



③

青岛大学研究生院 青岛大学学生工作处

青岛大学2021年考博光荣榜



④

青岛大学研究生院 青岛大学学生工作处

青岛大学2021年考博光荣榜



⑤

青岛大学研究生院 青岛大学学生工作处



插图 (考博榜 1-5), 逆水行舟国赛奖项证书

序号	论坛名称	论坛主题	论坛组织对象	征稿时间	举办时间	序号	论坛名称	论坛主题	论坛组织对象	征稿时间	举办时间
1	马克思主义学院第一屆研究生论坛	学术争鸣, 建言献策	马克思主义学院研究生	2021年1月~4月	2021年4月25-26日	14	基础医学院第一屆研究生论坛	时代·创新·融合	基础医学院的研究生、基础本科生	2021年8月中旬	2021年9月-10月
2	马克思主义学院第一屆研究生论坛	学术论坛	马克思主义学院全体研究生	2021年4月14日学术讲座	2021年4月14日学术讲座	15	化学化工学院第一屆研究生论坛	研究生创新学术前沿论坛	化学化工学院全体硕士研究生	2021年9月-11月	2021年9月-11月
3	音乐与舞蹈学院第一屆研究生论坛	《艺术人生——马头琴与蒙古》重点项目展示、马头琴演奏交流、马头琴艺术交流及专题讲座	音乐与舞蹈学院全体学生	2021年4月27日, 学术讲座	2021年4月27日, 学术讲座	16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第一屆研究生论坛	新时代·新材料·新融合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学术型二学位博士、硕士研究生	2021年9月	2021年10月8日
4	数学与统计学院第一屆研究生论坛	数说天下	数学与统计学院全体研究生	另行通知	2021年3月8日, 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17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第一屆研究生论坛	展望未来思考, 踔厉前行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以及基础科学与软件工程学院全体研究生	2021年6月1日-30日	2021年10月16日-17日
5	商学院第一屆研究生论坛	管理精英	商学院全日制研究生	2021年3月15日-5月10日	2021年5月13日-20日	18	电气工程学院第一屆研究生论坛	争先创优, 勇攀高峰	电气工程学院电气工程(专硕)全体研究生	2021年5月-6月	2021年10月23日
6	自动化学院第二屆研究生论坛	拓展视野, 争先创优	自动化学院全体研究生	2021年3月-4月	2021年5月27日-28日	19	基础医学院第二屆研究生论坛	学术前沿, 智慧精英	基础医学院全体研究生	2021年10月23日	2021年10月23日-24日
7	外国语学院第一屆研究生论坛	语言之美, 碰撞思维, “十四五”开局之年再建新章	外国语学院研究生	2021年9月15日	2021年9月-11月	20	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第一屆研究生论坛	研究方向交流汇报	电子信息学院	2021年10月中旬	2021年10月中下旬
8	海洋与公共管理学院第一屆研究生论坛	全球治理与公共危机治理	海洋与公共管理学院全体学生及机关专业学生	2021年5月21日	2021年6月6日-13日	21	生命科学学院第一屆研究生论坛	创新“南方生态”论坛—研究生学术论坛	生命科学学院研究生	2021年9月	2021年10月-11月
9	新闻与传播学院第一屆研究生论坛	马克思主义新闻观与中国新闻事业发展	新闻与传播学院研究生	2021年7月1日	2021年7月17日-18日	22	文学院第一屆研究生论坛	第一届全国文坛主题论坛	文学院全体研究生	2021年9月4日-10月15日	2021年11月6日
10	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第一屆研究生论坛	绿色·科技·时尚	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研究生	2021年6月10日-7月	2021年夏季学期	23	法学院第一屆研究生论坛	新青年·新法学	法学院全体研究生	2021年9月	2021年11月
11	物理科学学院第一屆研究生论坛	研究生学术交流	物理科学学院及国家重点实验室物理学院研究生	2021年6月1日-30日	2021年7月12日	24	经济学院第一屆研究生论坛	精英学术论坛	经济学院研究生	10月8日-10月31日	2021年11月中旬
12	经济与统计学院第一屆研究生论坛	从实践中来, 到实践中去	经济与统计学院研究生	2021年9月1日	2021年7月-9月	25	医学部第一屆研究生论坛	学术交流, 碰撞思维	医学部全日制研究生	2021年10月1日	2021年11月28日
13	机电工程学院第一屆研究生论坛	助力传统与智能	机电工程学院研究生	2021年7月31日	2021年8月28日-29日	26	地理与海洋科学学院第一屆研究生论坛	新时代海洋高质量发展	地理与海洋科学学院研究生	2021年9月20日	2021年9月25日-26日
						27	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第一屆研究生论坛	以科研促教, 为环境赋能	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的研究生、基础本科生	2021年12月1日	2021年12月17日-18日

28 个学院 (部) 面向研究生开展“一院一论坛”、33 个学院 (部) 开展“一院一赛”

一、学科建设情况

学校瞄准世界科技前沿、围绕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和山东省八大战略需求, 结合学科建设现状及学校未来发展目标, 坚持“重点突出、精准施策、多点突破、众彩纷呈”的总体要求和“高质量、有特色”的原则, 继续“筑峰工程”“攀登工程”“高原学科建设工程”等工程, 凝练学科发展方向, 优化资源配置、强化学科特色, 积极推进山东省高水平大学和高水平学科

建设工作；依托省“双高”建设，积极培育和推进其他优势学科建设；同时突出学科建设重点，做到“点上有高峰、面上有高原”，积极推进学科影响力提升。

（一）双高建设取得新突破。学校新增软件工程、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口腔医学等 3 个学科入选山东省高水平学科培育学科，省高水平学科总数达到 8 个，年度获批建设经费 1.66 亿元，获批学科数量和经费额度列省属高校第一位。

（二）学科影响力明显提升。学校首次实现在 QS、THE、US News、ARWU 等世界四大排行榜全部上榜。截止 2021 年 11 月，学校在 ESI 全球排名位列 841 位，较去年提升 194 位，国内排名 67 位，较去年提升 6 位。新增分子生物与遗传学和环境与生态学 2 个学科进入 ESI 全球排名前 1%，10 个学科进入全球排名前 1%，材料科学、工程学进入全球排名前 3%，药理学与毒理学进入全球排名前 5%。14 个学科入选 USnews2022 世界大学学科排行榜，其中 8 个学科为新增上榜学科，高分子科学、物理化学、纳米科学与纳米技术进入全球排名前 100。13 个学科入选 2021 软科世界一流学科排行榜，其中 5 个学科新增上榜，上榜学科总数位居全国并列第 67 位，较去年提升 21 位。25 个学科入选 2021 中国最好学科排行榜，系统科学学科位列全国第 2，连续两年成为省属高校唯一跻身顶尖学科行列的学科。

二、学位授权点建设情况

学校结合学科建设现状及学校未来发展目标，继续实施分层分类发展战略，实施“博士点精准培育工程”“基础学科建设计划”“新一轮学科调整优化计划”等工程，加强现有和新增学位点建设力度，提升现有学位点学科建设的整体水平，加强学位点内涵建设，进一步优化学科布局结构，加快学科内涵发展、特色发展。

（一）学位点建设取得新突破。获批数学一级学科博士点、生物与医药专业学位博士点，获批博士点数量居省属高校首位，政治学、马克思主

义理论、中西医结合获批一级学科硕士点。增列后，原有二级学科硕士点全部升级为一级学科硕士点，学科专业布局得到进一步优化，研究生培养层次和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电气工程、工商管理、电子信息获批省级精准培育博士点，同时遴选部分学科作为校级培育学科进行重点建设。

（二）学位点结构持续优化。瞄准国家战略需要和区域经济发展需要，根据学校发展需要，结合学位点发展实际情况，坚持“面向需求，科学增设”和“立足实际，适度增设”的原则，做好二级学科/专业领域自主设置工作。经过学科自主申报、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推荐、专家评议、网上公示、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通过、教育部备案等程序 增设目录内博士硕士二级学科 1 个、硕士二级学科 1 个，目录外硕士二级学科 1 个，目录内硕士专业学位领域 5 个。根据工程教指委公布的专业领域指导性目录，经完成 13 个现有工程硕士学位授权点专业领域的选择工作。

（三）学位点建设支持力度不断增加。以内涵建设为主，继续设置专项经费，可以说额度，根据学位点层次划拨学位点日常建设经费，并建立学科共建共享机制，首次设置共建单位建设经费，充分体现各共建单位在重大学科建设任务重的贡献度。划拨经费较 2020 年提高 253%，更好地支持学院学科开展各项学科建设，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截止 2021 年底，学校共有 14 个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83 个二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41 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206 个二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有专业学位类型 31 种，其中博士专业学位类别 3 种，涵盖 29 个专业领域；硕士专业学位类别 28 种，涵盖 92 个专业领域。具体名单见下。

表 1.2 青岛大学博士学位授权点名单

门类	一级学科	序号	二级学科代码及名称	
02	0202 应用经济学	1	020201	国民经济学

门类	一级学科	序号	二级学科代码及名称	
经济学		2	020202	区域经济学
		3	020203	财政学（含：税收学）
		4	020204	金融学（含：保险学）
		5	020205	产业经济学
		6	020206	国际贸易学
		7	020207	劳动经济学
		8	020208	统计学
		9	020209	数量经济学
		10	020210	国防经济
		07 理学	0701 数学	11
12	070102			计算数学
13	070103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
14	070104			应用数学
15	070105			运筹学与控制论
0702 物理学	16		070201	理论物理
	17		070202	粒子物理与原子核物理
	18		070203	原子与分子物理
	19		070204	等离子体物理
	20		070205	凝聚态物理
	21		070206	声学
	22		070207	光学
	23		070208	无线电物理
0710 生物学	24		071001	植物学
	25		071002	动物学

门类	一级学科	序号	二级学科代码及名称	
		26	071003	生理学
		27	071004	水生生物学
		28	071005	微生物学
		29	071006	神经生物学
		30	071007	遗传学
		31	071008	发育生物学
		32	071009	细胞生物学
		33	071010	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
		34	071011	生物物理学
			0711 系统科学	35
36	071102			系统分析与集成
08 工学	0805 材料科学与工程 (可授工学、理学学位)	37	080501	材料物理与化学
		38	080502	材料学
		39	080503	材料加工工程
	0821 纺织科学与工程	40	082101	纺织工程
		41	082102	纺织材料与纺织品设计
		42	082103	纺织化学与染整工程
		43	082104	服装设计与工程
		0835 软件工程	44	
10 医学	1001 基础医学 (可授医学、理学学位)	45	100101	人体解剖与组织胚胎学
		46	100102	免疫学
		47	100103	病原生物学
		48	100104	病理学与病理生理学

门类	一级学科	序号	二级学科代码及名称	
		49	100105	法医学
		50	100106	放射医学
		51	100107	航空、航天与航海医学
	1002 临床医学	52	100201	内科学
		53	100202	儿科学
		54	100203	老年医学
		55	100204	神经病学
		56	100205	精神病与精神卫生学
		57	100206	皮肤病与性病学
		58	100207	影像医学与核医学
		59	100208	临床检验诊断学
		60	100210	外科学
		61	100211	妇产科学
		62	100212	眼科学
		63	100213	耳鼻咽喉科学
		64	100214	肿瘤学
		65	100215	康复医学与理疗学
		66	100216	运动医学
		67	100217	麻醉学
		68	100218	急诊医学
	69	1002Z1	颌面整形美容学	
1004 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 (可授医学、理学学位)	70	100401	流行病学与卫生统计学	
	71	100402	劳动卫生与环境卫生学	
	72	100403	营养与食品卫生学	

门类	一级学科	序号	二级学科代码及名称	
		73	100404	儿少卫生与妇幼保健学
		74	100405	卫生毒理学
		75	100406	军事预防医学
	1007 药学 (可授医学、理学学位)	76	100701	药物化学
		77	100702	药剂学
		78	100703	生药学
		79	100704	药物分析学
		80	100705	微生物与生化药学
	1009 特种医学	81	100706	药理学
		82		2011 年学科专业目录新增一级学科
12 管理学	1201 管理科学与工程 (可授管理学、工学学位)	83		不分设二级学科

注：本表中的门类代码和一级学科代码均为《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2011 年）》公布的新代码，二级学科代码是参照原《授予博士、硕士学位和培养研究生的学科、专业目录（1997 年颁布）》公布的旧代码。标注“★”为不分设二级学科的一级学科。

表 1.3 青岛大学硕士学位授权点名单

门类	一级学科	序号	二级学科代码及名称	
02 经济 学	0201 理论经济学	1	020101	政治经济学
		2	020102	经济思想史
		3	020103	经济史
		4	020104	西方经济学
		5	020105	世界经济

门类	一级学科	序号	二级学科代码及名称	
	0202 应用经济学	6	020106	人口、资源与环境经济学
		7	020201	国民经济学
		8	020202	区域经济学
		9	020203	财政学（含：税收学）
		10	020204	金融学（含：保险学）
		11	020205	产业经济学
		12	020206	国际贸易学
		13	020207	劳动经济学
		14	020208	统计学
		15	020209	数量经济学
		16	020210	国防经济
03 法学	0301 法学	17	030101	法学理论
		18	030102	法律史
		19	030103	宪法学与行政法学
		20	030104	刑法学
		21	030105	民商法学（含：劳动法学、社会保障法学）
		22	030106	诉讼法学
		23	030107	经济法学
		24	030108	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
		25	030109	国际法学（含：国际公法、国际私法、国际经济法）
		26	030110	军事法学
	0302	27	030201	政治学理论

门类	一级学科	序号	二级学科代码及名称	
	政治学	28	030202	中外政治制度
		29	030203	科学社会主义与国际共产主义运动
		30	030204	中共党史（含：党的学说与党的建设）
		31	030206	国际政治
		32	030207	国际关系
		33	030208	外交学
	0305 马克思主义理论	34	030501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35	030502	马克思主义发展史
		36	030503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
		37	030504	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
		38	030505	思想政治教育
		39	030506	中国近现代史基本问题研究
	04 教育学	0401 教育学	40	040101
41			040102	课程与教学论
42			040103	教育史
43			040104	比较教育学
44			040105	学前教育学
45			040106	高等教育学
46			040107	成人教育学
47			040108	职业技术教育学
48			040109	特殊教育学
49			040110	教育技术学（可授教教育、理学学位）
0402 心理学 (可授教育学、理学)		50	040201	基础心理学
	51	040202	发展与教育心理学	

门类	一级学科	序号	二级学科代码及名称	
	学位)	52	040203	应用心理学
05 文学	0501 中国语言文学	53	050101	文艺学
		54	050102	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
		55	050103	汉语言文字学
		56	050104	中国古典文献学
		57	050105	中国古代文学
		58	050106	中国现当代文学
		59	050107	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学（分语族）
		60	050108	比较文学与世界文学
	0502 外国语言文学	61	050201	英语语言文学
		62	050202	俄语语言文学
		63	050203	法语语言文学
		64	050204	德语语言文学
		65	050205	日语语言文学
		66	050206	印度语言文学
		67	050207	西班牙语语言文学
		68	050208	阿拉伯语语言文学
		69	050209	欧洲语言文学
		70	050210	亚非语言文学
		71	050211	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
06 历史 学	0602 中国史	72		2011 年学科专业目录新增设一级学科
07	0701 数学	73	070101	基础数学

门类	一级学科	序号	二级学科代码及名称	
理学		74	070102	计算数学
		75	070103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
		76	070104	应用数学
		77	070105	运筹学与控制论
	0702 物理学	78	070201	理论物理
		79	070202	粒子物理与原子核物理
		80	070203	原子与分子物理
		81	070204	等离子体物理
		82	070205	凝聚态物理
		83	070206	声学
		84	070207	光学
		85	070208	无线电物理
	0703 化学	86	070301	无机化学
		87	070302	分析化学
		88	070303	有机化学
		89	070304	物理化学(含：化学物理)
		90	070305	高分子化学与物理
	0710 生物学	91	071001	植物学
		92	071002	动物学
		93	071003	生理学
		94	071004	水生生物学
		95	071005	微生物学
		96	071006	神经生物学
97		071007	遗传学	

门类	一级学科	序号	二级学科代码及名称		
		98	071008	发育生物学	
		99	071009	细胞生物学	
		100	071010	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	
		101	071011	生物物理学	
		102	0710Z1	生物信息学	
	0711 系统科学	103	071101	系统理论	
		104	071102	系统分析与集成	
	08 工学	0802 机械工程	105	080201	机械制造及其自动化
			106	080202	机械电子工程
			107	080203	机械设计及理论
108			080204	车辆工程	
0805 材料科学与工程 (可授工学、理学学位)		109	080501	材料物理与化学	
		110	080502	材料学	
		111	080503	材料加工工程	
0807 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		112	080701	工程热物理	
		113	080702	热能工程	
		114	080703	动力机械及工程	
		115	080704	流体机械及工程	
		116	080705	制冷及低温工程	
		117	080706	化工过程机械	
0808 电气工程		118	080801	电机与电器	
		119	080802	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	
		120	080803	高电压与绝缘技术	
		121	080804	电力电子与电力传动	

门类	一级学科	序号	二级学科代码及名称	
		122	080805	电工理论与新技术
	0809 电子科学与技术 (可授工学、理学 学位)	123	080901	物理电子学
		124	080902	电路与系统
		125	080903	微电子学与固体电子学
		126	080904	电磁场与微波技术
		0811 控制科学与工程	127	081101
	128		081102	检测技术与自动化装置
	129		081103	系统工程
	130		081104	模式识别与智能系统
	131		081105	导航、制导与控制
	0812 计算机科学与 技术(可授工学、 理学学位)	132	081201	计算机系统结构
		133	081202	计算机软件与理论
		134	081203	计算机应用技术
	0817 化学工程与技 术	135	081701	化学工程
		136	081702	化学工艺
		137	081703	生物化工
		138	081704	应用化学
		139	081705	工业催化
	0821 纺织科学与工 程	140	082101	纺织工程
		141	082102	纺织材料与纺织品设计
		142	082103	纺织化学与染整工程
		143	082104	服装设计与工程
	0830 环境科学与工 程(可授工学、理	144	083001	环境科学
		145	083002	环境工程

门类	一级学科	序号	二级学科代码及名称	
	学、农学学位)			
	0835 软件工程	146		2011 年学科专业目录新增设一级学科
	0839 网络空间安全	147		2015 年学科专业目录新增设一级学科
10 医学	1001 基础医学 (可授医学、理学 学位)	148	100101	人体解剖与组织胚胎学
		149	100102	免疫学
		150	100103	病原生物学
		151	100104	病理学与病理生理学
		152	100105	法医学
		153	100106	放射医学
		154	100107	航空、航天与航海医学
		155	1001Z1	分子医学
	1002 临床医学	156	100201	内科学
		157	100202	儿科学
		158	100203	老年医学
		159	100204	神经病学
		160	100205	精神病与精神卫生学
		161	100206	皮肤病与性病学
		162	100207	影像医学与核医学
		163	100208	临床检验诊断学
		164	100210	外科学
		165	100211	妇产科学
166	100212	眼科学		
167	100213	耳鼻咽喉科学		
168	100214	肿瘤学		

门类	一级学科	序号	二级学科代码及名称	
		169	100215	康复医学与理疗学
		170	100216	运动医学
		171	100217	麻醉学
		172	100218	急诊医学
		173	1002Z1	颌面整形美容学
	1003 口腔医学	174	100301	口腔基础医学
		175	100302	口腔临床医学
	1004 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 (可授医学、理学 学位)	176	100401	流行病与卫生统计学
		177	100402	劳动卫生与环境卫生学
		178	100403	营养与食品卫生学
		179	100404	儿少卫生与妇幼保健学
		180	100405	卫生毒理学
		181	100406	军事预防医学
	1006 中西医结合	182	100601	中西医结合基础
		183	100602	中西医结合临床
	1007 药学 (可授医学、理学 学位)	184	100701	药物化学
		185	100702	药剂学
		186	100703	生药学
		187	100704	药物分析学
		188	100705	微生物与生化药学
		189	100706	药理学
		190	1007Z1	天然药物化学
	1009 特种医学	191		2011年学科专业目录新增设一级学科
	1011 护理学	192		2011年学科专业目录新增设一级学科

门类	一级学科	序号	二级学科代码及名称	
	(可授医学、理学学位)			
12 管理 学	1201 管理科学与工程 (可授管理学、工学学位)	193		不分设二级学科
	1202 工商管理	194	120201	会计学
		195	120202	企业管理 (含: 财务管理、市场营销、人力资源管理)
		196	120203	旅游管理
		197	120204	技术经济及管理
	1204 公共管理	198	120401	行政管理
		199	120402	社会医学与卫生事业管理
		200	120403	教育经济与管理
		201	120404	社会保障
		202	120405	土地资源管理
		203	1204Z1	知识产权管理
	13 艺术 学	1302 音乐与舞蹈学	204	
1304 美术学		205		2011 年学科专业目录新增设一级学科
1305 设计学)		206		2011 年学科专业目录新增设一级学科

注: 本表中的门类代码和一级学科代码均为《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2011 年)》(2018 年 4 月更新)公布的新代码, 二级学科代码是参照原《授予博士、硕士学位和培养研究生的学科、专业目录(1997 年颁布)》(2005 年 12 月补充修订)公布的旧代码。标注“★”为不分设二级学科的一级学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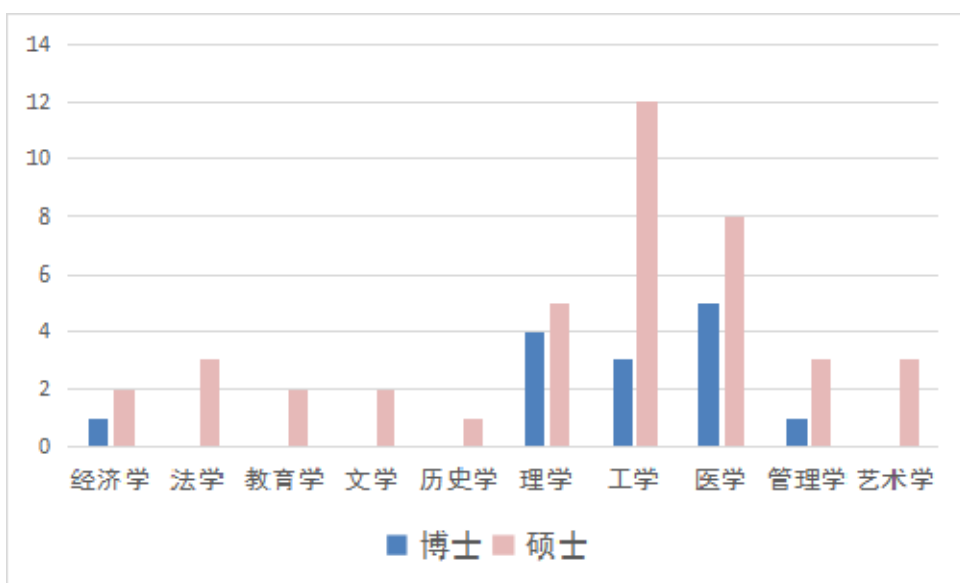


图 1.1 学术学位授权点分布情况

表 1.4 青岛大学博士专业学位类型及领域

专业学位代码	专业学位类型	设置时间	序号	领域代码	领域名称
0860	生物与医药博士	2021	1	086001	生物技术与工程
			2	086002	制药工程
			3	086003	食品工程
1051	临床医学博士	2009	4	105101	内科学
			5	105102	儿科学
			6	105103	老年医学
			7	105104	神经病学
			8	105105	精神病与精神卫生学
			9	105106	皮肤病与性病学
			10	105107	急诊医学
			11	105108	重症医学
			12	105110	康复医学与理疗学
			13	105111	外科学
			14	105112	儿外科学

			15	105113	骨科学
			16	105114	运动医学
			17	105115	妇产科学
			18	105116	眼科学
			19	105117	耳鼻咽喉科学
			20	105118	麻醉学
			21	105119	临床病理
			22	105120	临床检验诊断学
			23	105121	肿瘤学
			24	105122	放射肿瘤学
			25	105123	放射影像学
			26	105124	超声医学
			27	105125	核医学
			28	105126	医学遗传学
1052	口腔医学博士	2018	29		

表 1.5 青岛大学硕士专业学位类型及领域

序号	专业学位代码	专业学位类型	设置时间	序号	领域代码	领域名称
1	0251	金融硕士	2010	1	025100	
2	0252	应用统计硕士	2014	2	025200	
3	0254	国际商务硕士	2018	3	025400	
4	0255	保险硕士	2010	4	025500	
5	0351	法律硕士	2007	5	035100	
6	0352	社会工作硕士	2014	6	035200	
7	0451	教育硕士	2009	7	045101	教育管理

序号	专业学位代码	专业学位类型	设置时间	序号	领域代码	领域名称				
				8	045102	学科教学·思政				
				9	045103	学科教学·语文				
				10	045104	学科教学·数学				
				11	045105	学科教学·物理				
				12	045106	学科教学·化学				
				13	045108	学科教学·英语				
				14	045109	学科教学·历史				
				15	045110	学科教学·地理				
				16	045111	学科教学·音乐				
				17	045112	学科教学·体育				
				18	045114	现代教育技术				
				19	045115	小学教育				
				20	045116	心理健康教育				
				21	045118	学前教育				
				8	0453	汉语国际教育硕士	2009	22	045300	
				9	0454	应用心理硕士	2018	23	045400	
				10	0551	翻译硕士	2010	24	055101	英语笔译
								25	055102	英语口语译
								26	055105	日语笔译
								27	055106	日语口译
								28	055107	法语笔译
29	055109	德语笔译								
30	055110	德语口译								
31	055111	朝鲜语笔译								

序号	专业学位代码	专业学位类型	设置时间	序号	领域代码	领域名称
				32	055112	朝鲜语口译
11	0552	新闻与传播硕士	2016	33	055200	
12	0854	电子信息硕士	2019	34	085401	新一代电子信息 技术(含量子技术 等)
				35	085404	计算机技术
				36	085405	软件工程
				37	085406	控制工程
				38	085412	网络与信息安全
13	0855	机械硕士	2019	39	085501	机械工程
				40	085502	车辆工程
				41	085507	工业设计工程
14	0856	材料与化工硕士	2019	42	085601	材料工程
				43	085602	化学工程
				44	085604	纺织工程
				45	085606	轻化工程(含皮 革、纸张、织物加 工等)
15	0857	资源与环境硕士	2019	46	085701	环境工程
16	0858	能源动力硕士	2019	47	085801	电气工程
				48	085802	动力工程
17	0860	生物与医药硕士	2019	49	086001	生物技术与工程
				50	086002	制药工程
				51	086003	食品工程

序号	专业学位代码	专业学位类型	设置时间	序号	领域代码	领域名称
18	1051	临床医学硕士	2000	52	105101	内科学
				53	105102	儿科学
				54	105103	老年医学
				55	105104	神经病学
				56	105105	精神病与精神卫生学
				57	105106	皮肤病与性病学
				58	105107	急诊医学
				59	105108	重症医学
				60	105109	全科医学
				61	105110	康复医学与理疗学
				62	105111	外科学
				63	105112	儿外科学
				64	105113	骨科学
				65	105114	运动医学
				66	105115	妇产科学
				67	105116	眼科学
				68	105117	耳鼻咽喉科学
				69	105118	麻醉学
				70	105119	临床病理
				71	105120	临床检验诊断学
				72	105121	肿瘤学
				73	105122	放射肿瘤学

序号	专业学位代码	专业学位类型	设置时间	序号	领域代码	领域名称
				74	105123	放射影像学
				75	105124	超声医学
				76	105125	核医学
				77	105126	医学遗传学
19	1052	口腔医学硕士	2003	78	105200	
20	1053	公共卫生硕士	2009	79	105300	
21	1054	护理硕士	2010	80	105400	
22	1055	药学硕士	2014	81	105500	
23	1251	工商管理硕士	2007	82	125100	
24	1252	公共管理硕士	2005	83	125200	
25	1253	会计硕士	2014	84	125300	
26	1254	旅游管理硕士	2010	85	125400	
27	1256	工程管理硕士	2010	86	125601	工程管理
				87	125603	工业工程与管理
				88	125604	物流工程与管理
28	1351	艺术硕士	2009	89	135101	音乐
				90	135105	广播电视
				91	135107	美术
				92	135108	艺术设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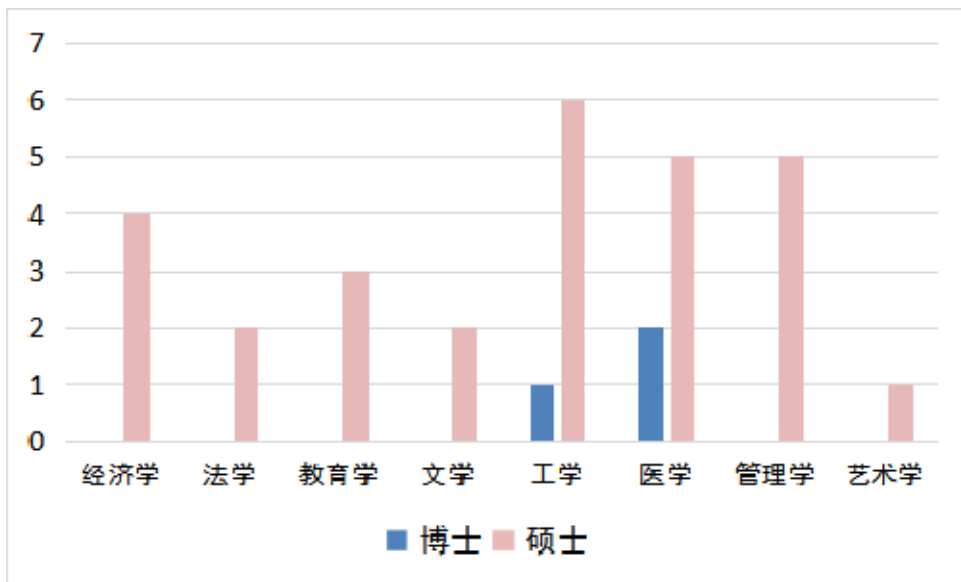


图 1.2 专业学位授权点分布情况

三、研究生招生情况

(一) 招生计划

1. 博士研究生招生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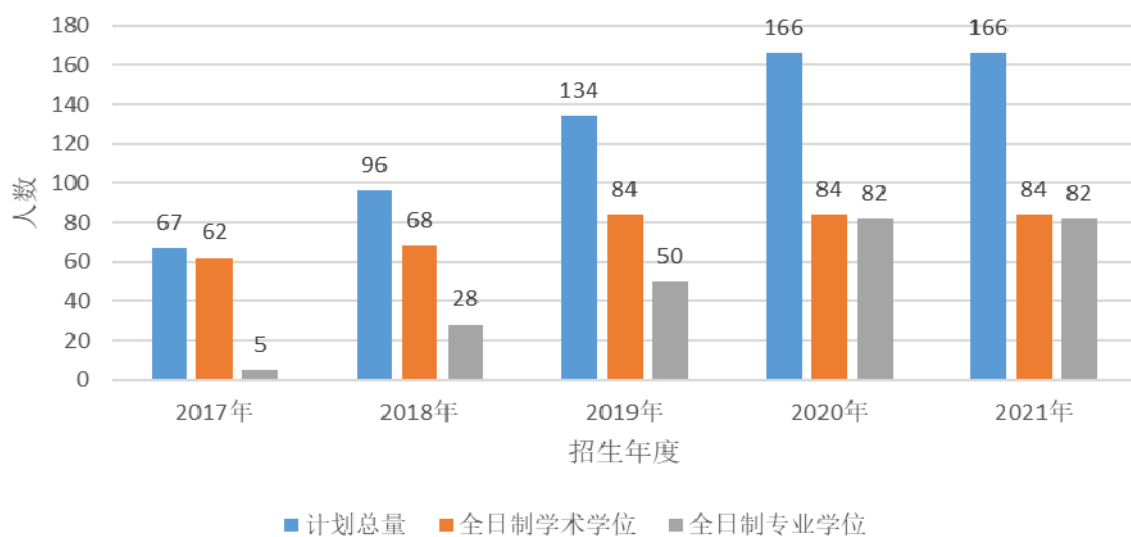
表 1.6 近五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计划

招生年度	计划总量	全日制学术学位	较去年增加	全日制专业学位	较去年增加
2021	166	84	0	82	0
2020	166	84	0	82	32
2019	134	84	16	50	22
2018	96	68	6	28	23
2017	67	62	7	5	1

2. 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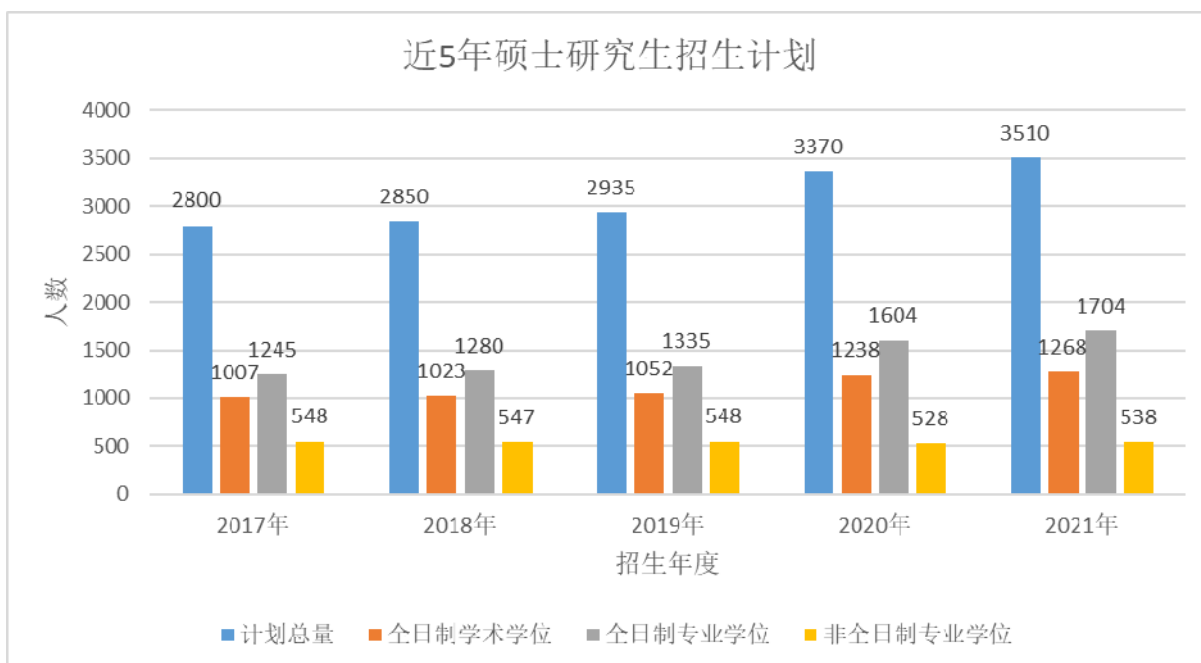
表 1.7 近五年硕士生招生计划一览表

招生年度	计划总量	较去年增加	全日制学术学位	全日制专业学位	非全日制专业学位
2021	3510	140	1268	1704	538
2020	3370	445	1238	1604	528
2019	2935	102	1052	1335	548
2018	2850	50	1023	1280	547



2017	2800	618	1007	1245	548
------	------	-----	------	------	-----

硕士招生计划含临床医学长学制转段、推荐免试、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研究生招生计划。



(二) 录取情况

1. 博士研究生录取

2021年我校共招收全日制博士研究生165人，其中非定向考生157人，定向考生8人；学术学位83人，专业学位82人，录取类别结构更为合理。为进一步提升医疗卫生队伍的素质和临床医疗工作的水平，多渠道培养临床医学高层次医学人才，学校继续招收在职临床医师申请临床医学博士专业学位考生，2021年共录取15人。

表 1.8 全日制博士研究生录取情况

招生学院	招生专业代码	招生专业名称	录取人数	定向人数
物理科学学院	070200	物理学	6	
经济学院	020200	应用经济学	5	
商学院	120100	管理科学与工程	5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080500	材料科学与工程	12	
自动化学院	071100	系统科学	9	
计算机科学技术学院	083500	软件工程	4	
纺织服装学院	082100	纺织科学与工程	10	

医学部	71000	生物学	10	
	100100	基础医学	4	
	100202	儿科学	1	
	100212	眼科学	1	
	100400	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	7	
	100700	药学	5	
	100900	特种医学	4	
	105101	内科学	16	
	105101	内科学	2	2
	105102	儿科学	3	
	105102	儿科学	1	1
	105103	老年医学	1	
	105104	神经病学	5	
	105108	重病医学	2	
	105108	重病医学	1	1
	105111	外科学	16	
	105111	外科学	1	1
	105112	儿外科学	2	
	105113	骨科学	5	
	105115	妇产科学	4	
	105116	眼科学	5	
	105116	眼科学	1	1
	105117	耳鼻咽喉科学	1	
	105118	麻醉学	2	

	105119	临床病理	1	
	105120	临床检验诊断学	1	
	105121	肿瘤学	1	
	105122	放射肿瘤学	1	
	105123	放射影像学	1	
	105123	放射影像学	1	1
	105126	医学遗传学	1	
	105200	口腔医学	6	
	105200	口腔医学	1	1

表 1.9 在职临床医师申请临床医学博士专业学位招生录取情况

学科专业代码	学科专业名称	录取人数
105101	内科学	4
105102	儿科学	1
105104	神经病学	1
105106	皮肤病与性病学	1
105111	外科学	2
105113	骨科学	1
105115	妇产科学	1
105117	急诊医学	1
105117	耳鼻咽喉科学	1
105123	放射影像学	1
105124	超声医学	1
合计		15

2. 硕士研究生录取

2021 年我校共录取硕士生 3494 人，其中全日制学术学位 1267 人，占

录取总数的 36%，全日制专业学位 1689 人，占录取总数的 48%；非全日制专业学位 538 人，占录取总数的 15%。具体录取情况见下表。

表 1.10 各学院录取人数及生源情况统计表（全日制）

学院代码	学院名称	录取人数	来自博士学位授权 单位学生比例
001	马克思主义学院	24	29.17%
002	文学院	58	67.24%
003	历史学院	44	36.36%
004	新闻与传播学院	22	40.91%
005	国际教育学院	26	57.69%
006	外语学院	85	54.12%
007	质量与标准化学院	3	100.00%
008	体育学院	10	90.00%
009	音乐学院	41	65.85%
010	美术学院	45	73.33%
011	数学与统计学院	68	76.47%
012	物理科学学院	112	63.39%
013	生命科学学院	65	35.38%
014	师范学院、教师教育学院	70	44.29%
015	经济学院	110	78.18%
016	法学院	83	54.22%
017	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	46	47.83%
018	商学院	106	78.30%
019	旅游与地理科学学院	24	66.67%

020	化学化工学院	127	56.69%
021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164	54.27%
022	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	71	49.30%
023	机电工程学院	114	62.28%
024	自动化学院	118	49.15%
025	电子信息学院	60	86.67%
026	计算机科学技术学院	109	59.63%
027	数据科学与软件工程学院	32	62.50%
028	纺织服装学院	124	48.39%
029	电气工程学院	60	90.00%
030	医学部	935	57.65%
合计		2956	59.13%

表 1.11 非全日制硕士生录取人数统计表

学院代码	学院名称	录取人数
002	文学院	19
006	外语学院	22
010	美术学院	6
011	数学与统计学院	5
014	师范学院、教师教育学院	57
016	法学院	17
017	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	113
018	商学院	193
019	旅游与地理科学学院	30
023	机电工程学院	11

026	计算机科学技术学院	14
027	数据科学与软件工程学院	6
028	纺织服装学院	15
合计		538

四、在校研究生情况

2021 年我校研究生规模不断扩大，结构趋向合理。统招研究生 10396 人，其中博士研究生 614 人，硕士研究生 9782 人；在职攻读研究生 2961 人，其中在职医师申请临床博士专业 376 人，在职攻读硕士学位人员 1272 人，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进入论文注册阶段的人数为 1313 人。

从分学院、分年级统计数据看，我校研究生规模不断扩大，并呈现出稳步增长的趋势，各研究生培养单位（学院）在研究生培养数量上出现了不同程度的增长；从分门类（学术学位）和专业类别（专业学位）看，我校研究生培养门类齐全，专业学位类别广泛，具有很高的提升空间和发展潜力；从学科布局统计数据看，我校统招研究生学科布局较广泛，传统学科优势进一步凸显，新型交叉学科得到较好的发展，学科布局趋向合理，学科发展后劲充足；从专业学位生统计数据看，我校紧跟国家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事业的发展步伐，专业学位的规模取得了长足的发展，为支持服务地方经济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为学校创造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表 1.12 统招在校研究生人数统计表（按学院）

序号	学院	博士生		硕士生		总计
		学术 学位	专业 学位	学术 学位	专业 学位	
1	历史学院			71	23	94
2	经济学院	34		137	148	319

序号	学院	博士生		硕士生		总计
		学术 学位	专业 学位	学术 学位	专业 学位	
3	法学院			74	245	319
4	马克思主义学院			49	5	54
5	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			91	435	526
6	体育学院				17	17
7	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			141	137	278
8	外语学院			71	195	266
9	师范学院			80	359	439
10	国际教育学院				82	82
11	数学与统计学院			112	69	181
12	物理科学学院	18		160	145	323
13	化学化工学院			184	127	311
14	生命科学学院			78	97	175
15	机电工程学院			111	234	345
16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60		208	207	475
17	自动化学院	49		169	139	357
18	电气工程学院			53	113	166
19	电子信息学院			89	20	109
20	计算机科学技术学院	10		132	292	434
21	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			61	127	188
22	纺织服装学院	36		200	173	409
23	医学部	148	226	1100	1652	3126
24	商学院	28	5	126	832	991

序号	学院	博士生		硕士生		总计
		学术 学位	专业 学位	学术 学位	专业 学位	
25	旅游与地理科学学院			30	117	147
26	音乐学院			33	84	117
27	美术学院			40	105	145
28	质量与标准化学院			3		3
总计		383	231	3603	6179	10396

表 1.13 统招在校研究生人数统计表（按年级）

年级	博士生	硕士生	总计
2017 级及以前	100	239	339
2018	58	196	254
2019	133	2591	2724
2020	162	3309	3471
2021	161	3447	3608
总计	614	9782	10396

1.14 统招专业学位在校研究生人数统计表（按专业学位类别）

专业学位类别	博士生	硕士生	总计
金融硕士		93	93
应用统计硕士		55	55
国际商务硕士		15	15
保险硕士		29	29
法律硕士		245	245
社会工作硕士		45	45
教育硕士		646	646

专业学位类别	博士生	硕士生	总计
汉语国际教育硕士		82	82
应用心理硕士		54	54
翻译硕士		126	126
新闻与传播硕士		19	19
工程硕士		524	524
电子信息硕士		320	320
机械工程硕士		217	217
材料与化工硕士		383	383
资源与环境硕士		86	86
能源动力硕士		77	77
生物与医药		63	63
临床医学硕士（博士）	203	1324	1527
口腔医学硕士	23	94	117
公共卫生硕士		125	125
护理硕士		75	75
药学硕士		32	32
工商管理硕士		360	360
公共管理硕士		390	390
会计硕士		258	258
旅游管理硕士		82	82
工程管理硕士		168	168
艺术硕士		197	197
合计	226	6184	6410

表 1.15 在职攻读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在校生统计表

专业学位类别	专业学位领域	人数
工程硕士	软件工程	10
	纺织工程	25
	电气工程	37
	控制工程	3
	计算机技术	53
	化学工程	1
	材料工程	2
	机械工程	15
	车辆工程	15
	工业设计工程	50
	环境工程	7
	制药工程	15
	项目管理	109
	工业工程	1
	物流工程	1
公共管理硕士	公共管理硕士	20
法律硕士	法律硕士	51
工商管理硕士	工商管理硕士	36
合计		451

表 1.16 其他在职研究生数据统计

在职研究生类别	在职医师申请临床博士学位	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进入论文阶段	合计
在校生人数	376	1313	1689

注：“其他在职研究生数据统计”按照已经进入学位论文阶段注册拟授学位学生的数量进行统计。

五、学位授予及研究生就业情况

(一) 学位授予情况

2021年，我校合计授予博士学位100名，硕士学位2781名，各类学位授予情况统计如下：

表 1.17 我校各位学位授予情况统计表

授予学位类别		2021年		合计
		夏季	冬季	
全日制学术学位博士		41	7	48
全日制专业学位博士		15	1	16
在职专业学位博士		28	8	36
硕士学术学位	全日制	964	4	968
	同等学力	158	43	201
全日制	临床医学硕士	382	11	393
	口腔医学硕士	30		30
	护理硕士	21		21
	工程硕士	390	5	395
	公共管理硕士	1	3	4
	工商管理硕士	2	1	3
	法律硕士	64	2	66
	汉语国际教育硕士	36		36
	教育硕士	77	4	81
	工程管理硕士		1	1
	翻译硕士	52		52
	公共卫生硕士	22		22
	药学硕士	8		8

授予学位类别		2021 年		合计	
		夏季	冬季		
硕士专业学位		会计硕士	1	8	9
		社会工作硕士	18		18
		应用统计硕士	19		19
		艺术硕士	49		49
		应用心理硕士	7		7
	同等学力	口腔医学硕士	1		1
		临床医学硕士	13	3	16
	在职攻读硕士	工程硕士	6		6
		法律硕士	2	1	3
	非全日制	法律硕士	5		5
		教育硕士	63	3	66
		会计硕士	24		24
		工程管理硕士	33	9	42
		旅游管理硕士	18		18
		工程硕士	48	1	49
		工商管理硕士	66	18	84
	公共管理硕士	70	14	84	
	合计		2734	147	2881

（二）研究生毕业及就业状况

我校 2021 届研究生毕业生总体就业率为 89.77%。其中，“协议和劳动合同”就业的学生占比最高，为 56.04%，其次是“自由职业”和“其他录入形式就业”。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以“国营企业”为主，占比 20.52%，其次是“民营企业”和“医疗卫生单位”，毕业生的就业质量较高。就业的研究生中，留鲁就业率为 77.89%，大部分学生选择留在山东服务地方经济发展。根据离校后追踪调研，我校毕业研究生就业的专业相关度为 83.78%，工作满意度为 96.32%，对学校各项就业教育/服务的满意度均在 97.09%以上。

六、导师队伍规模及结构

截至 2021 年底，我校博士研究生导师共计 369 人，上岗硕士研究生导师共计 2029 人次，已逐步建立起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结构合理、团结协作、富有创新精神、创新能力的高水平研究生导师队伍。

导师分布情况如下：

表 1.18 学术学位博、硕士研究生导师分布情况统计表

博导（人）			硕导（人）		
校内	校外	博导合计	校内	校外	硕导合计
224	26	250	1037	32	1069

表 1.19 专业学位博士、硕士导师分布情况统计表

博导（人）			硕导（人）		
校内	校外	博导合计	校内	校外	硕导合计
156	4	160	1617	45	1662

第二部分 研究生党建和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学校党委从推进学校综合改革和“双一流”建设的高度，围绕“一二

三四五”协同育人体系，推进“六个一”思政一体化建设，统筹设计开展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着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形成富有青大特色的、效果良好的研究生思政育人机制和模式。

一、思政教育方面

（一）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建立领导干部深入基层联系学生制度

出台《青岛大学领导干部深入基层联系学生工作实施方案》，推出“书记下午茶”、“校长午餐会”、“名师微沙龙”特色品牌活动，搭建了师生交流的新平台。截止目前“校长午餐会”已成功举办15期，赢得了学生广泛认可，抢到“校长午餐会”的邀请券成为很多学生最为自豪的事情。新生入学教育上，党委书记胡金焱为新生讲授了思政第一课，以“心怀家国情、放飞学术梦”为题，结合自己的学习工作经历，深刻分析了当前国际和国内高等教育发展的新形势；鼓励新生要有强烈的国家意识、民族意识，心怀国之大者；要以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为己任，增强做中国人的志气、骨气、底气，不负时代，不负韶华，不负党和人民的殷切期望。寒假期间，校长夏东伟与因疫情无法返乡的4名豫籍学生共进午餐、共迎新年。校领导深入学院、班级和学生中间开展主题宣讲、座谈已在校内蔚然成风。

（二）实施“思政育心”计划，用科学理论武装学生

书记、校长带头上讲台，为新生讲授开学第一课。成立青岛大学青年领航讲师团，开展校园巡讲、网络巡礼主题宣讲活动，探索以主题宣讲和浸润教育为核心的思想政治教育新模式，坚持在理论宣讲中宣传理论政策、传播青年声音、凝聚青年力量。冬奥会期间，志愿者中活跃着青大学子的身影，践行“语言+专业”的复合型培养模式，他们迎难而上，勇担重任，彰显了朋辈榜样的力量。

（三）构建“全员育人”模式，以“知识教育+人格教育”全面助力研究生发展

根据研究生教育特点和规律，建立起以研究生导师和辅导员为主体的

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队伍。把立德树人、师德师风、育人工作作为导师遴选和考核的重要标准，通过制度建设、品牌塑造和榜样示范引导研究生导师自觉肩负立德树人职责，自觉将思想品德养成和创新能力提升贯穿研究生指导的各个阶段。通过制度建设、品牌塑造和榜样示范引导研究生导师自觉肩负立德树人职责，自觉将思想品德养成和创新能力提升贯穿研究生指导的各个阶段。强化研究生辅导员培养培训和工作交流，着力提升辅导员政治素养、工作水平和职业能力，充分发挥辅导员在加强学风建设、服务研究生全面发展、成长成才方面的重要作用。

(四)发挥“文化育人”作用，打造校园道旗文化

为更好的发挥校园环境文化在育人方面的显性作用，以“榜样献礼、青春筑梦”校园道旗为载体，挖掘和宣传优秀研究生典型人物，集中展现优秀研究生的精神风貌，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塑造优良学风校风

(五)实施“精准思政”育人计划，占领网络育人“主阵地”

在“互联网+思政”模式下，借助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精准识别学生个性化需求，精准定制思政教育方案，精准评估思政教育效果，推动思政教育由“大水漫灌”向“精准滴灌”转变，提高思政教育的针对性和有效性。以学生喜闻乐见的方式，创作生产优秀网络文化作品，毕业“微电影”《干杯》，毕业快闪“微视频”《星辰大海》、“微作品”《错位时空》等都成为学生喜爱的网络文化作品。发挥学习强国、青大易班网、青大学工微信公众号等平台的育人功能，建立学生思政融媒体矩阵，“讲好青大学工故事、传承青大学工精神”，唱响网络思想政治教育的“最强音”。

二、日常管理与服务情况

(一)心理健康教育方面

个体咨询、团体辅导、心理测评、四级网络培训等工作有序进行。对全校2021级研究生进行了心理健康普查，为每一位研究生建立了心理档案，

为每一个学院出具了一份筛查报告，为每一位测试中显示有心理困扰的学生安排了一对一访谈。最终形成了《2021级研究生心理普查分析报告》，呈报给相关领导；面向研究生辅导员举办了“如何与学生谈心谈话”、“学生心理问题的识别”等培训，面向研究生心理委员开展了八个专题的系列培训，面向宿舍心理信息员举办了“如何对学生进行心理帮扶”的培训；大力推进“校医合作”新模式，积极发挥校医院心理门诊的作用，成立了“青岛大学生命教育研究中心”，建立了青岛市首家医学治疗联盟。构建完善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校园危机干预体系，打造了一张绵密的心理危机纺织网。

（二）就业方面

1. 加强毕业研究生就业招聘和岗位开发，做好就业推荐服务工作。依托“五位一体”交叉信息发布平台，充分发挥平台共享、互动、智能作用，实现人岗信息精准推送、智能匹配对接。充分发挥校园招聘主渠道作用，强化校企、校地合作，积极联系和邀请用人单位，开辟绿色通道，搭建快捷有效的双选平台。2021年举办双选会20场，其中线下双选会19场，线上双选会1场；累计举办专场招聘会492场；全年提供岗位需求人数31448个。深化校社校地联动，充分利用政府、行业、校友资源，建立就业工作站和就业合作基地，与青岛西海岸新区招才中心、浙江诸暨等6个地区签订就业工作站合作协议，与30家优质企业签订校企合作基地协议，做好就业岗位推荐工作。开展以“为民服务办实事 聚力增效促就业”为主题的2021届毕业生就业促进周系列活动和以“双百驱动 精准就业”为主题的2022届毕业生“校园招聘月”系列活动，营造良好的校园就业氛围。

2. 加强毕业研究生就业培训和关心投入，做好就业指导服务工作。依托学生处学生就业指导中心，培养各学院（部）就业指导教师队伍，开展求职训练营、就业指导讲座、简历指导、面试模拟等就业指导活动和培训课程，做好一对一个性化咨询辅导工作，提高研究生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

水平；挖掘导师和校友资源，为研究生毕业生提供就业指导和工作岗位；开辟《就业一分钟》视频栏目，讲解就业签约相关流程和注意事项，解答毕业生关心的问题，让研究生毕业生感受到学校的关注和温暖；每年面向毕业生开展就业意向调查和毕业后就业满意度调查，并形成《就业意向调查报告》和第三方《就业质量与人才培养评估报告》，根据学生就业意向提供有针对性的就业指导和岗位推荐，全面、客观、公正地评价本校人才培养质量，加强学校人才培养与社会需求的紧密衔接，提升毕业生的就业竞争力和就业质量。

3. 加强毕业研究生就业安全和诚信教育，做好就业管理服务。普及就业创业有关法律法规知识，提高毕业生的法律意识和维权意识，加强毕业生就业安全教育，防止发生就业安全问题；加强毕业生诚信教育和管理，做到诚信签约、诚实履约；对就业工作人员进行就业手续办理和就业派遣相关政策培训，使其熟悉政策、了解流程，能够对毕业生做好指导和服务。利用学生事务大厅就业窗口，为毕业生提供“一站式”就业指导等服务，大大提高毕业生手续办理效率。

第三部分 研究生培养相关制度及执行情况

一、课程建设与实施情况

(一) 创新思路，拓展研究生思政选修课。紧紧围绕坚定学生理想信念，以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爱人民、爱集体、爱校为主线，围绕政治认同、家国情怀、文化素养、宪法法治意识、道德修养等重点优化课程思政内容供给，系统进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教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法治教育、劳动教育、心理健康教育、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优选思政教育网课资源，鼓励各学院开设有本学院特色的思政课程。积极开拓思政教育选修课资源，2021 年秋，引进南京大学张亮教授团队《新青年·习党史》、西南政法大学胡兴建教授团队《法律基础》两门网课，选课

学生人数达 6905 人次。学生通过党史课的学习，对中国共产党的创建历史以及中国共产党人的奋斗历史有了更深的认识，更加坚定共产主义的理想信念，坚定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法律基础课程的学习，增强了学生的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使学生能够运用所学法律知识解决实际生活中的一般法律问题。各学院也在积极探索开设有学院特色的思政课程，如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赵星耀老师开设了“马克思主义新闻经典论著选读”。

(二)思政课程质量进一步提升。马克思主义学院牢固树立“学生中心、目标导向、持续改进”的教育理念，以一流课程、思政金课建设为目标，扎实推进课堂教学改革、在线课程资源建设。纪爱真老师《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课程获批青岛大学在线开放课程。全部思政课程都在超星平台初步建设了网课资源。

(三)挖掘各类课程思政教育元素，积极推进课程思政建设。贯彻落实《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关于加快新时代研究生教育发展的意见》等文件精神，推进研究生课程思政教育体系建设。

1. 落实“校领导讲思政课”制度。校领导集体重视“思政课”的理念面对面注入学生的心灵，有效将学校发展理念教育和思想政治教育相结合，取得了良好效果。校领导讲思政课安排思政教师跟课、课前备课和课后交流研讨，进一步提高教师的教学水平。



马克思主义学院与公共外语教育学院举行课程思政教学研讨会

2. 融合学校部门资源，充分挖掘思政教育元素。根据上级工作要求，组织用好学习强国资源开展研究生教育教学工作、推进研究生课程思政建设等专项工作推进计划；提供课程思政学习资源、进行专题培训，提高教师业务思政教育能力。结合各学科专业课独特优势和资源，实现有机融入。提高课程质量同时，注重课程思政教学成果建设。

3. 分层推进，落实“课课有思政、人人讲育人”。发挥研究生公共课优势，带动课程思政覆盖面；联合各学院积极开拓专业课程思政教学新领域，深化课程思政影响力。在2021版课程大纲修订、课程建设专项、教育教学研究中强调课程思政建设，建立激励机制，全面落实课程思政要求。2021年，王绍波教授《课程思政视域下水彩画民族化教学体系的建构与实践研究》、王晓翠教授《生态文明建设背景下〈生态修复与保护〉课程思政改革的探索与实践》、张芳教授《药学硕士研究生“课程思政”建设实践》等课程思政相关工作获评山东省研究生教育质量提升计划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李涛教授《中华元典阐释与解读》被评为首批省级研究生教育课程思政示范课程。



校党委书记胡金焱为全校师生讲授专题思政课

4. 优质教学资源建设，将五育课纳入培养方案。学校严格落实国家、山东省研究生教育会议精神，按照上级文件要求，通过《青岛大学学术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修订指导意见》、《青岛大学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修订指导意见》等，明确修订要求，强调立德树人，科学制定培养目标，将体育、美育和劳动实践教育纳入培养方案，对接社会发展需求。2021年，我校共完成128个培养方案的修订、论证以及审核备案，并在2021级学生开始实施新版培养方案。完成3300余个中英文研究生课程大纲的编写。



2021版研究生培养方案中，设立研究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五育课”，将党史教育、法律教育、劳动教育、体育、美育等课程纳入全部研究生培养方案，进行学分制管理，选课学生约18500人次。

5. 建立了科学完备的课程体系以及课程设置和教学内容审批机制。制定并发布《青岛大学研究生培养过程与质量管理规程》。针对课程体系和课程设置，明确提出“重视课程体系的系统设计和整体优化，注重拓宽知识基础，培育人文素养，加强不同培养阶段课程体系的整合、衔接。科学设计课程分类，根据培养需要设置一级学科或跨学科课程，增加研究方法类、研讨类和实践类等课程。”修订《青岛大学研究生课程管理规定》。规定明确提出：课程教学大纲应经学院（学部）主管领导审批后实施，并应于选课前在学校管理系统和课程资源共享平台的课程网站向研究生公布，同时提交至研究生院备案，作为开展教学和教学评估的重要依据。

6. 行业企业、科研院所深度参与研究生课程。部分课程实现校内外专家共同授课，授课内容鲜活丰富，与社会发展同步，深受学生欢迎。如法

学院邀请中国法学会经济法学研究会副会长王先林、中国法学会学术委员会委员蔡守秋等多名国内知名法学家做客“法学家课堂”，助力法学专业教师开展线上教学，使学生有机会继续聆听法学名师的讲座。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聘请青岛教育科学研究院崔志刚副教授为研究生讲授《中小学语文课程改革研究》课程。

7. **建立长效激励措施。**学校发布《青岛大学标志性教学业绩奖励办法（试行）》（青大教字〔2019〕16号）和《青岛大学教学业绩分类分级评价办法（试行）》（青大教字〔2019〕17号）和《关于修订完善〈青岛大学教学业绩分类分级评价办法〉和〈青岛大学标志性教学业绩奖励办法〉有关内容的通知》（青大教字〔2021〕12号），鼓励教师加大课程建设投入。

二、导师队伍建设

（一）典型示范

1. **定期开展校级优秀导师、团队评选工作，能够很好地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导师获省级及以上表彰奖励。**2021年以导师的政治素质、学术水平及全过程培养研究生成效等作为核心评选要素，评选了12名省级优秀研究生指导教师，145名校级优秀研究生指导教师。聚焦和谐发展的导学关系，评选工作体系、机制健全，导学文化特色鲜明，育人成效突出，导学育人共同体建设方面具有示范引领价值的2个省级优秀导学团队。

2. **宣传优秀导师、团队事迹。**研究生院微信公众号和官网设立“青大导学故事”专栏，宣传山东省优秀研究生指导教师和优秀研究生导学团队的典型事迹。弘扬立德树人、教书育人的良好风气，调动了广大研究生指导教师积极探索、开拓创新的积极性，充分发挥了先锋模范作用，激励广大研究生导师以优秀导师、团队为榜样，认真履行岗位职责，开拓创新，严谨治学、精心育人，担负起培养具有“创新意识、创造能力、创业精神”高层次人才的重任。

（二）导师培训

1. 建立校院两级导师培训制度。根据《青岛大学研究生导师岗位管理办法》，采取校院培训相结合的方式，定期开展研究生导师岗位培训。校级层面举办 1-2 次培训，包括新增导师培训和专题培训。新聘导师须在任职两年内参加导师岗前培训，未参加培训者将暂停招收研究生。在岗导师培训由学院（学部）组织，导师每年应至少参加一次学院（学部）培训。

2. 导师培训内容全面、分类。培训内容主要包含政治理论、国情教育、法治教育、导师职责、师德师风、研究生教育政策、教学管理制度、指导方法、科研诚信、学术伦理、学术规范、心理学知识等。根据导师类型、层次不同，培训内容的主题有所区分。2021 年医学部举办全体导师培训，就医学研究生培养和指导做了专题培训。自动化学院举办博士生导师培训，以系统科学博士研究生的培养目标、内容及有关要求，做了深入培训并交流了培养中的问题。

3. 注重培养质量提升方面培训。2021 年学校举办学位论文专题和培养质量提升专题导师培训，培训通过钉钉系统同步直播，全体研究生导师在各学院（学部）、外地教学医院以及联合培养基地分会场参加培训学习。培训会上解读了关于培养质量要求的新文件，对学位论文工作做了相关要求和部署。

通过培训，进一步明确导师指导责任、学位论文撰写及论文答辩的相关要求和流程，导师对指导研究生的工作方法和应对策略有了全面进一步的了解。2021 年全校导师培训覆盖率为 98%，培训后导师进一步完成相应培训测试，测试结果作为导师考核的重要内容。

(三) 导师团队指导

1. 建立完善的导师组制度。根据学科发展和高层次人才发展需要，学校实施学术学位导师团队（导师组），专业学位“校内+校外”导师联合指导、联合管理，实现研究生培养资源共享。

2. 校内外导师互聘。2021 年聘任来自中科院研究所、海信及青岛二中

等单位的校外导师 400 余人，我校 12 名导师在外校被聘任为合作博导。

3. 探索开展跨学科、跨单位联合指导研究生。以高层次拔尖创新人才培养为目的，与中科院科研院所联合组建科教融合研究生培养导师团队临床医学专业博士实行由工作在临床一线的博士生导师和从事基础、公共卫生或药学研究的博士生导师组成导师组，共同指导的培养模式。工程硕士、教育硕士等专业学位以横向项目为纽带，由校内导师和校外导师组成导师组共同培养。

4. 专业学位研究生全面实行校内和行业企业“双导师制”。与海信集团、明月海藻等企业联合组建产教融合研究生培养团队，全面实施专业学位“校内导师+企业导师”双导师制，充分依托企业的横向科研需求和实践操作平台，组建产教融合研究生联合培养团队，探索培养高层次卓越型创新人才培养途径。

(四) 督查评价机制

1. 分类制定标准。学校制定导师上岗门槛条件，其中包括政治素质、师德师风、指导经验、育人能力和培养条件等方面要求，各学院根据发展现状和学科特点，分层次分类别制定本单位导师上岗审核标准。对于存在师德失范和学术不端的导师，实行一票否决。

2021 年 200 余名科研水平高、项目经费充足和科研成果丰富的年轻教师进入硕士研究生导师队伍，12 名科研创新和培养质量突出的硕士研究生导师增选为博士研究生导师，极大地激发了学科内导师间的竞争意识，50 余名导师因未能达到年度上岗审核标准而取消当年上岗招生资格，建立了较为完善、科学、严格的动态调整机制。

2. 健全导师考评体系。2021 年学校修订了《青岛大学研究生导师岗位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了研究生导师考评体系，结合 2019 年制定的《青岛大学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实施细则》，将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评价考核结果作为人才引进、职称评定、职务晋升、绩效分配、评优评先的重要依据。

对于存在师德失范、学术不端等的导师，在上岗审核、评优评先、评估考核工作中实行“一票否决”。2021年2名研究生导师因存在学术不端行为，学校做出暂定研究生招生资格等处理。

三、师德师风建设情况

2021年党委教师工作部围绕“立德树人”这一根本任务和“三全育人”教育培养体系，引导教师坚定理想信念，通过各类师德教育活动，使教师深刻认识立德树人、教书育人的教育使命与职业责任，积极践行“四个相统一”，当好学生“引路人”，争做新时代“四有”好老师。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开展师德师风、科研诚信等主题教育活动，加强教师师德师风、科研诚信、劳动纪律教育，强化学术不端的行为惩处，净化学术环境，形成良好学术生态。

（一）开展青岛大学师德专题教育活动

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落实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全省教育系统师德专题教育实施方案》部署要求，青岛大学党委积极开展专题教育活动，结合实际制定《青岛大学师德专题教育实施方案》，在全校范围按时推进。在实际工作中，学校各级党委以“党史学习教育”为主线，注重突出重点，覆盖全体教师，抓牢、抓实各项组织工作，进一步强化责任担当、坚守教育初心，立德树人，加快构建高质量教师队伍新格局。

学校层面，通过新入职培训、辅导员培训等各类培训学习，组织广大教师深入开展师德师风学习，共开展97个学时的专题学习；通过全方位、深层次推进党史宣讲，全校共开展党史宣讲800余场次，覆盖师生3.5万余人。

1. 成立学校师德专题教育领导小组

校党委按照省教育厅要求，为加强组织领导工作，第一时间成立学校师德专题教育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组长由党委书记、

校长担任，副组长由分管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的党委副书记、分管人事及师德师风工作的副校长、党委组织部部长、党委宣传部部长担任，成员由校部机关党委书记，校部第一、二、三总支书记，后勤党委书记、图书馆党委书记，党委医学部工委书记、各学院党委书记组成。

2. 制定《青岛大学师德专题教育实施方案》

将师德师风建设列入 2021 年工作要点，各级党委在 5 月至 7 月组织了多次党史学习教育专题学习扩大会议，认真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师德师风的重要论述摘编》《“四史”学习教育资料汇编》《师德优秀典型先进事迹》《新时代师德规范》《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两院院士大会、中国科协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在“学习强国”平台“师德师风教育”专区进行专门学习。通过集中学习与自学、线上线下的方式，将优良的师德师风内化于心，高标准严要求教好课，做学生的好老师，做好学生的人生导师。

(二) 关于开展师德师风警示教育活动

为进一步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发挥师德失范问题典型案例警示作用，根据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师德师风警示教育活动的通知》（鲁教师函〔2021〕56 号）要求，全校集中开展了一次自上而下师德师风警示教育活动。2021 年 12 月 22 日下午 3:00，在办公楼 407 会议室召开全校警示教育大会，大会由校党委常委、纪委书记、省监委驻青岛大学监察专员范玉斌主讲，校党委常委、副校长肖江南主持会议。范玉斌做了题为《紧绷纪律之弦、筑牢自律之堤，切实把纪律规矩刻印于心、落实于行》警示教育专题报告，他从学校纪委的履职定位与责任担当；全体教职工应当坚守的法纪底线；以案为鉴，强化底线思维，做合格的人民教师三个方面，以典型案例为反面教材，警示全校教职医务员工以案为鉴、以案明纪，坚守人民教师的职业操守。通过警示教育活动，引导广大教师增强遵守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准则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初心，

不断涵养高尚师德，做党和人民满意的“四有”好老师。

另外，在全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上组织广大教师观看警示教育专题片，以案为鉴时刻警醒，对照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和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有关要求，坚决支持严肃查处师德失范行为。

今年新入职培训新增警示教育专题中，校正处级纪检员韩同欣以《勿踩纪律红线、守住法律底线、走好人生道路》为题，从政治纪律问题、科研经费违纪违法问题、师德失范、学术不端问题以及个人生活中违纪、违法、犯罪问题结合实例进行了阐述，以典型案例为反面教材，引导教师以案为鉴、以案明纪。

(三)发挥典型人物的激励示范作用，培育师德先进典型，发掘师德典型，讲好师德故事。

通过全校教职工荣誉体系，弘扬沈福彭教授、张嗣瀛院士等师德精神，培养出一批全国和省市优秀教师。2021年涌现出“山东省教书育人楷模”牛海涛。

2021年，党委教师工作部负责组织我校最美教师、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和服务育人先进个人的评优工作，共组织评选出最美教师12名，优秀教师20名，优秀教育工作者11名，服务育人先进个人10名。

(四)扎实开展教师政治把关、理论学习、培养培训、实践锻炼建设工作，组织教师每周开展1次集中学习、每月开展1次党的创新理论学习。

1. 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

把教师思想政治教育放在新入职教师培训的首位，通过新入职教师培训，强化对教师的培训培养，由书记讲专题思政课、校长讲校史、校情，把教师师德作为培训的主要内容。专门安排思想政治教育模块，在师德师风专题培训中，今年邀请到了我校荣获首批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负责人于海生教授，为大家立体的阐述了“黄大年精神”，于教授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给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代表重要回信精神切入，指

出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教育事业高度重视和对广大教师关心厚爱，是对教育系统极大的鼓励和鞭策，为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国提供了根本遵循。我们要把贯彻落实总书记重要回信精神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推进教育改革发展结合起来，为构建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奠定坚实基础。2021年继续加强对新入职教师意识形态能力的培养，强调了高校是意识形态工作的前沿阵地，高校教师作为思想品德和学术知识双重教育者，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最佳传播者，弘扬时代主旋律的自觉践行者，通过宣讲，提高了新入职教师的意识形态能力，明确了肩负意识形态的教育责任和义务，增强了新入职教师的社会责任感和使命感。

2. 举办各种师德教育活动

(1) 举办教师节表彰大会

2021年教师节表彰大会以“赓续百年初心，担当教育使命”为主题，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的讲话精神，学习先进模范人物光辉事迹，发挥我校教育资源的教育和激励作用，引导全校师生传承红色基因，砥砺教育事业行稳致远，以《赤心报国，行为世范——张嗣瀛》微纪录片作为开篇，重温已故张嗣瀛院士的崇高品格和大师风范，赓续光荣传统。坚定教书育人信念，传承优良师德师风。大会接下来对辛勤耕耘满30年的青大教师赠送了纪念品，为传承教育事业，接续光荣使命，荣退休老教师为新入职教师佩戴校徽，赓续青大教育教学精神，激励新时代教师书写杏坛新篇章，促进教育事业薪火相传、生生不息；接着，大会进入表彰环节，对青岛大学2020年度“优秀青年工作者”“辅导员年度人物”“第五届十佳班主任”“师德建设先进集体”“师德标兵”“第八届青岛大学年度教学十佳”“服务育人先进个人”，对2021年青岛大学“优秀教育工作者”“优秀教师”“最美教师”，以及省级称号“山东省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山东省教书育人楷模”、“山东省新旧动能转换综合试验区建设

先进个人”“山东省高等学校教学名师”进行了表彰。大会最后，由国家级人才称号许元红教授领誓，带领全体教师重温青岛大学教师誓词，坚守立德树人使命，秉承优秀师德传统，践行青大人的初心和使命。

(2) 举办“青大印象 咖啡时光”教师沙龙活动

教师沙龙是党委教师工作部打造的教师思想政治工作沙龙活动，将定期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活动，通过教师代表与校领导面对面交流，倾听教师心声，了解教师工作生活情况，听取教师对学校改革发展的意见和建议，为教师职业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五) 线上线下各学院集中学习

充分利用各学院教职工大会集中学习，利用网络新媒体等多种形式，加强教师队伍的理想信念教育，在全校教职工中宣传普及国家、省市及学校师德师风相关制度文件，对高校教师师德“红七条”禁令等要求，做到人人皆知，铭记于心，有效的提升教师的育人意识，规范教师的德行。

(六) 依托学院为载体的师德师风专题培训

通过举办“课程思政”示范课、教师节主题活动等形式，各学院有序的组织本单位教职工参与师德师风培训活动，其中，部分学院党委组织开展学习“师德人物典范”著名医学教育家、人体解剖学家、我校医学部已故教授沈福彭的感人事迹专题活动，学习沈教授“鞠躬尽瘁，死而不已”的伟大精神以及师者对崇高师魂的坚守等培训活动。

四、学术训练情况

学校积极开拓工作思路，加强研究生学术培训。导师主动为研究生提供学习、科研资料，合理布置学习和研究任务，及时解答研究生的疑难问题，积极推进研究生高水平学术论文的撰写和投稿，指导与督查研究生的科研进展及论文相关工作。学校通过“雨课堂”、“腾讯会议”、“钉钉会议”等方式，分别为人文社科、理工科、医科及艺术学科研究生举办开题选题与科研能力培养、学位论文写作指导等 10 余场专题讲座，参与人数近万

人次，反响热烈。研究生院多次组织研究生线上座谈会，密切关注学生需求，有针对性地加强学术专题培训，并在学生返校后及时强化学术实践，保障学生学业进展。2021年，发布《青岛大学研究生培养过程与质量管理规程》，对研究生科研训练中科研记录、组会制度做出明确要求，为全部在校研究生发放科研记录本。首次提出研究生导师组会制度和科研记录本存档要求，要求导师每两周至少召开一次组会，组会记录和科研记录存档管理。



五、学术交流情况

(一) 深化与国外高校合作，提升中外合作办学质量。继续深化与美国佛罗里达国际大学合作，保持同外方密切沟通，合作开展西班牙语专业课程改革，签署补充合作协议，提升合作办学项目质量。

(二) 积极申报高层次合作培养项目，推进与“一带一路”国家合作。2021年申请获批国家留学基金委促进与俄乌白国际合作培养项目—青岛大学与俄罗斯圣彼得堡国立大学国际合作培养项目。这是我校首次获批的基金委自主选拔派出国际合作培养项目，也是我校首个中俄政府奖学金项目，

是我校基金委层面出国项目申报的里程碑。

（三）加强孔子学院建设。面对疫情变化，我校两所海外孔子学院克服困难，因地制宜的开展线上、线下结合式教学和各类文化活动。积极推进澳大利亚独立孔子课堂的转隶工作。

（四）加强留学生管理，来华留学生质量逐步提升。积极争取各类资源，发挥奖优作用，提高生源质量。充分利用国际交流平台，拓展线上线下渠道，加强招生宣传。以项目带发展，积极推动与海外高层次大学的联合培养项目。2021年，学校参加了全国来华留学生教育质量认证（再认证）、来华留学生临床医学专业本科教育（英语授课）质量认证和中国政府奖学金绩效评价工作，完善了管理制度，推动了留学生工作的规范化、趋同化、可持续发展。

六、研究生资助体系建设情况

（一）研究生国家奖学金。根据上级有关文件要求，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严格把握评审条件，按照三级评审、二级公示的程序，进行了国家奖学金的评审工作，并按照山东省资助中心要求，将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获奖学生信息录入山东省资助管理数据管理系统。闫永存等14名博士研究生、于婷婷等123名硕士研究生获得青岛大学2021年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发放奖金288万元。

（二）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包含研究生新生学业奖学金和研究生优秀学业奖学金。根据学校有关文件要求，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严格执行评审程序，进行了学业奖学金的评审工作，并按照山东省资助中心要求，将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获奖学生信息在山东省资助管理数据管理系统中录入备案。高原等153名博士研究生、曲璇等1747名硕士研究生获得研究生新生学业奖学金，丁亚男等187名博士研究生、韩雅萌等3565名硕士研究生获得研究生优秀学业奖学金，共发放奖金3709.2万元；

（三）研究生社会奖学金。根据资助单位的要求及奖项的评审条件，按

规定程序进行了评审工作。其中张少华等 23 名研究生获得校长奖学金，共发放奖金 11.5 万元。

（四）研究生国家助学金。2021 年 1-6 月面向所有符合条件的 7410 名在校研究生发放研究生国家助学金共 2318.01 万元，9-12 月面向所有符合条件的 8213 名在校研究生发放研究生国家助学金 2105.25 万元。合计发放 4423.26 万元。

（五）研究生“三助”津贴。2021 年研究生三助工作共设置 231 个岗位，共有 565 名研究生应聘到不同岗位，极大地提高了研究生在教学、科研和管理方面的实践能力。共计发放研究生三助酬金 207.3984 万元。

（六）国家助学贷款。认真做好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的政策宣传、组织申报、到账审核等工作，2021 年共为 899 名研究生办理了贷款，贷款金额达 859.96 万元，极大地帮助经济困难研究生解决学费、住宿费等费用问题。

（七）绿色通道。报到当天为家庭经济困难新生开设新生入学“绿色通道”，保证每一位因家庭经济困难而无法交纳学费的学生都能够按时入学报到。

（八）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认定工作，随新生录取通知书一起发放了家庭经济情况调查表格，严格按照认定条件及程序，对申报的学生进行了评审、评议，最终确定 2021 年全校共有 529 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依据山东省、学校有关政策对家庭经济困难的研究生实行相关补助。

第四部分 研究生教育改革

一、人才培养改革创新情况

（一）深化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制度改革，全面推行“申请考核”博士招生选拔机制，探索本-硕-博贯通式招生培养新模式，加强导师和专家组在招生过程中的核心作用，建立科学合理的人才选拔考核办法，全面深

入的考察学生的科研创新能力和专业学术潜质，择优选拔综合素质优秀、创新潜质突出的博士生，提升博士研究生生源质量。

（二）优化研究生招生指标动态调整机制，设置专项计划重点支持国家重大战略需求，主动对接地方区域社会经济发展需求，切实做好急需紧缺高层次人才招生工作，科学动态调整各培养单位间、学科专业间的招生资源配置，着力支持科教融合、产教融合和联合培养成效较好的学科，通过调整存量、做优增量，逐步扩大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规模，打造与高水平学科建设、高层次科学研究、高质量研究生培养相适应的研究生招生计划动态调节机制。

（三）研究生高水平成果产出率不断提高

十三五期间，学校修订了申请博士、硕士学位的学术条件，高标准、多元化规定学术要求。经过几届研究生的培养，研究生学位授予质量显著提高，2020年高水平成果较2019年增长58.3%，2021年SCI一区、二区高质量论文较2020年增长34.2%。

（四）导师管理不断优化

全面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提高博士、硕士研究生导师选聘标准，完善优化导师考评体系，实行院校两级导师管理模式，开展常态化导师培训。2021年，新增遴选高层次人才5余人担任博士生导师，与多家高校和研究院互聘合作博导10余人。一批科研水平高、项目经费充足和科研成果丰富的导师上岗指导研究生，并且一批有课题、有成果的年轻导师也加入到研究生导师队伍中，导师队伍强大精干起来，并形成良好的“传帮带”梯队建设局面。多层面、多专题举办导师培训，推荐10名骨干导师参加省级导师培训，校内连年举办博士生导师、新增导师、教育硕士导师培训等大会培训，2021年线上线下结合举办学位论文专题培养等。2021年以导师的政治素质、学术水平及全过程培养研究生成效等作为核心评选要素，评选了12名省级优秀研究生指导教师，145名校级优秀研究生指导教

师。研究生院微信公众号和官网设立“青大导学故事”专栏，宣传山东省优秀研究生指导教师和优秀研究生导学团队的典型事迹。

（五）强化培养过程监督

根据教育部、省教育厅等相关文件要求，广泛调研，征求意见建议，发布学术学位、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修订指导意见，完成2021版132个研究生培养方案修（制）订工作。强调分类培养，明确研究生培养目标，优化课程体系、规范研究实践、创新培养模式，加强培养过程管理，全面提升研究生培养质量。新版培养方案2021年秋季学期启动运行。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我校研究生培养过程管理，研究生院对牵头制定的规章制度进行了修订和完善，颁布《青岛大学研究生培养过程与质量管理规程》，全面保障研究生培养及学位授予质量。严格管理研究生开题论证和中期筛查质量，强调开题论证重要性，对未达开题或中期筛查要求的研究生，限期整改或分流淘汰。

为确保学校研究生教学工作的决定、决议及规章制度的贯彻落实，促进优良教风、学风和育人环境的形成，推进学校研究生教育工作内涵式发展，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修订《青岛大学研究生教育督导工作管理办法》，激励督学组为学校研究生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研究生教育质量提升、研究生教育质量监控体系提出咨询意见。

二、教师队伍建设改革创新情况

2021年，人力资源处在校党委、校行政的正确领导下，在各职能部门和学院的帮助支持下，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围绕学校中心工作，贯彻落实学校第三次党代会精神，加强师德师风建设，聚焦高层次领军人才引育，加大高层次人才引进，深化人事制度改革，大力实施人才工程，不断完善多元分类发展与人才评价体系，激发教师内生动力，优化教师成长环境，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现将2021年工作汇报如下：

（一）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提升教职工师德素养、育德能力

大力开展师德师风教育，把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贯穿全年工作的始终。组织举办 2021 年教师节庆祝表彰大会，精心设置先辈感怀、模范引领、使命传承等环节，教育教师坚守立德树人初心，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使命。

通过“书记思政课”、“校长校史、校情课”，师德警示教育培训等工作引导广大教师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时代主旋律，传承青大教育教学精神，明确教育使命担当。

举办“青大印象 咖啡时光”教师沙龙活动，通过教师代表与校领导面对面交流，倾听教师心声，了解教师工作生活情况，听取教师对学校改革发展的意见和建议。

2021 年，获批“山东省教书育人楷模”1 人；山东省新旧动能转换先进个人 1 名。

（二）提高标准，把人才“引”好，努力做到人才引进工作有“高度”

1. 克服新冠疫情的不利影响，主动出击，持续加大人才引进力度。在严格遵守疫情防控要求的前提下，先后 12 次赴复旦大学、同济大学、西安电子科技大学、西北工业大学、西安交通大学等国内知名一流大学进行招聘，现场接收求职简历 600 余份。配合学院采用线上+线下的模式，组织招聘面试博士 500 余人。

2. 成功组织召开了青岛大学 2021 全球人才宣讲会。面向海外学者，邀约 100 余位来自美国、加拿大、英国、法国、澳大利亚、日本、韩国等多个国家和地区知名高校优秀青年学者在线参加，在更大范围、更多领域宣讲了青岛大学各学科专业的人才环境及发展潜力。

3. 成功举办 2021 青岛大学国际青年学者崂山论坛。来自美国、加拿大、英国、德国、法国、日本、澳大利亚、新加坡等国内外高水平大学的 550

位优秀青年人才参加本次论坛。

论坛成功举办，对于我校以全球视野延揽一流人才，构建在国内外有重要影响的一流人才高地起到了积极作用。2021年组织召开学校人才评价小组会议18次，经校长办公会研究通过254人，其中引进两院院士1人，国家级高层次人才9人，圆满完成年度引才任务。

4. 优化完善博士后政策。不断完善博士后管理政策，优化工作流程，加大宣传力度，强化管理服务，博士后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一是提高博士后待遇，完善博士后政策。实行博士后分类资助政策，提高全职博士后待遇标准，不断提高吸引力；加强与高水平企事业单位、科研院所合作，利用联合招收等方式，提高博士后培养质量，本年度与工作站、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联合招收24人。

二是优化流程，做好博士后服务管理工作。编写印制“青岛大学博士后工作问答”手册，送到每一位合作导师、博士后手中，并通过电话、微信等方式，随时随地耐心答疑。由于对政策把握全面准确、讲解到位、对博士后从进站到出站事无巨细关心细致，受到各流动站、合作导师、博士后的一致好评。为最大限度招收全职博士后，对其进站采取随时办理的政策，确保等待时间最短、流程最快。

三是畅通渠道，加大博士后工作宣传力度。打造“学校+学院+平台+合作导师”立体宣传模式，在中国博士后、教育在线、省人社厅等网站发布招聘启事，做好招收政策宣传工作。开展博士后工作交流会、政策解读交流会，坚持送政策到学院、研究院、流动站，加强博士后与管理服务人员的沟通和交流，深入了解博士后的需求，更好为博士后提供服务。按时积极组织博士后申报各类基金，除及时发布正式通知外，申报过程中在博士后群里多次提醒，耐心答疑，细心审核。

本年度博士后招收总数130人，出站66人，目前在站713人。获博士后类相关资助70项，资助金额537万元。

（三）建立机制，把人才“育”好，努力做到人才队伍建设有“力度”

制定实施《青岛大学拔尖人才培养计划》，集中资源培育高端人才，在科研经费支持、团队建设、实验室配备和研究生招生等方面给与支持，加快培养和造就一批能够带领学科发展的学术人才。2021年，我校新增国家级人才5人，新增市级人才项目2人。

第9次修订《青岛大学特聘教授青年卓越人才工程实施办法》，坚持“破五唯、立新标”，进一步完善人才评价机制，年内遴选特聘教授、青年卓越人才88人。

推行青年骨干教师培养计划。继续大力推行青年教师的学历提升计划，鼓励青年教师在职提高学历（学位），改善人才队伍学历（学位）结构。提高青年教师的国际化水平，支持青年教师赴海外进修访学，培养国际视野。学校目前正在制定《青岛大学学科带头人支持计划》，该计划规定凡是学科带头人的团队成员在教学科研上实现重大突破，即视为学科带头人聘期考核合格。该计划必将大大激发了学科带头人培养年轻教师的热情，避免了学科带头人与青年教师争抢资源，为年轻教师的发展提供更好的环境。

（四）完善体系，把人才“用”好，努力做到人事制度改革有“深度”

1. 破除“五唯”，完善人才综合评价体系。在保留学校现有职称文件主要框架和整体聘用条件不降低的前提下，修订完善了《青岛大学职称制度改革实施办法》。新修订的职称办法破除了唯论文、唯“帽子”、唯学历、唯奖项、唯项目，优化了教学为主型教师的职称晋升条件，强化了人才培养方面内容。组织实施了2021年职称评聘工作，在职称评聘过程中，突出师德导向，把立德树人作为人才评价的首要条件，实行师德“一票否决”。坚持校外同专业、同领域专家同行评价制度，充分发挥各学科组专家评价委员会的学术评价作用，为人才评价审核把关，2021年聘任教师系列正高级

岗位 30 人，教师系列副高级岗位 95 人，教辅系列正高级岗位 2 人，教辅系列副高级岗位 14 人。

2. 优化设计制度体系，顺利完成省聘岗位聘任工作。以“科学设岗，宏观调控”、“目标导向，院为主体”、“强化师德，综合评价”、“聘期管理，能上能下”为基本原则，坚持聘用权力下放，实施教辅系列分类竞聘上岗，对专业技术四级及以下岗位竞聘条件优先考虑对学校的长远贡献。针对岗位聘用过程中的各类反映较多的问题，主动到学院（部）、教辅系列各岗位设置与聘用考核工作小组上门宣讲政策、解答岗位聘用过程中已经出现或可能出现的问题。开通办公电话、手机号和电子邮箱，耐心、细致解答教职员工咨询，为学校的安全稳定做出贡献。评聘各类岗位 3577 人，平稳顺利完成省聘岗位工作。

3. 加强过程管理，做好各类考核工作。做实考核全过程管理，将考核督促落在平时，将目标管理与过程管理结合起来，根据年度岗位绩效考核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年度考核情况，全面梳理每一位教师的工作业绩，将工作业绩不足的教师名单反馈给学院，督促学院与教师交流谈话，帮助教师查找原因，制定帮扶措施。避免出现平时不算帐，年终算总帐的问题。组织完成高层次人才考核人，完成 2021 年度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年度考核、年度教职工岗位绩效考核和二级单位年度目标任务考核、青年博士和特聘教授等考核工作，有效的激发和调动了从二级单位到教职工个人，从高层次人才到普通博士的工作积极性。

（五）坚持服务，把人才“留”好，努力做到人文关怀工作有“温度”

坚持人才服务工作回归初心，情暖人心，努力为人才发挥作用，提供优质服务，营造良好环境。

1. 履职尽责，人才服务保障不断线。建立完善我校人才服务三级管理体系，始终秉持“把专家当亲人，与专家交朋友”的理念，为各类人才提

供“保姆式”“店小二式”服务，密切与人才的日常联系和情感沟通，构建人才“引进有人跟、落地有人管、发展有人帮”的人才服务网络体系。定期组织召开高层次人才服务工作协调会，促进信息互通，为人才服好务，为人才发挥好作用提供保障。

2. 用足用好人才政策。积极协调争取山东省、青岛市和市南区在政策、资源等方面的支持，解决人才住房申购、落户、子女教育、交通出行、医疗保障等关乎切身利益的实际问题，切实解决人才后顾之忧。2021 年新增 29 人获批青岛市高层次人才市服务绿卡，新增山东惠才卡 27 人。试点为高层次人才协调法律顾问、健康顾问、理财规划师，目前已为 7 位符合条件高层次人才全部配备。获批青岛市顶尖人才奖励资助项目 2 项；山东省中介引才奖励 3 人；获批青岛市中介引才奖励 2 人。获得人才奖励经费 **3245.5 万元**。

三、科学研究改革创新情况

大力推进科技领域“放管服”改革，为科研人员放权松绑。一是简化科研项目管理流程。项目申报、结项等均在各级管理信息系统平台上进行，学校进行形式审查，重点做好申报服务工作。推进科研信息共享、避免重复劳动，对学校科研管理系统中的项目数据信息不再要求学院、教师重复提供。二是完善科研经费管理办法。修订《青岛大学纵向科研项目经费管理办法》《青岛大学纵向科研经费间接费用管理办法》《青岛大学横向科研项目经费管理办法》，新出台《青岛大学科研项目经费“包干制”管理办法》，进一步增加科研人员经费使用自主权。三是建立重大项目培育机制。制定《青岛大学多学科联合攻关项目培育计划实施办法》，推进科研资源向创新领军人才倾斜，着力提升学校承担国家和省市重大、重点科研任务的能力。2021 年，学校科研项目立项工作稳中向好，杰青、优青数量创历史新高。获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140 项，包括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 1 项；获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 6 项、子课题 9 项。获批山东省自然科学

基金 195 项，包括杰出青年基金 3 项、优秀青年基金 7 项；参与省重点研发计划（重大科技创新工程）项目 4 项。

持续改进科技评价体系，充分释放创新活力。一是完善高质量学术成果激励机制。出台《青岛大学自然科学高质量学术成果认定与培育管理办法（试行）》，对高质量成果实行院级学术委员会、校外同行专家、校学术委员会三级评价，注重评价成果的质量和对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二是加大社会贡献评价力度。高级职称评审、各类人才工程评审均设置科技服务能力基本条件，并完善二级单位年度科研任务计算办法，将科技成果转化收益、社会服务能力纳入考核范围。三是强化分类评价。依据不同类型、不同学科、不同职级给教师确定科研任务，按照学院不同类型教师的当量人数之和以及博士点单位调节系数下达年度科研考核任务。对高质量学术成果按照自然科学类、技术发明类、科技进步类、其他类进行分类，并按照国家级、省部级、校级等分为 8 个不同等级，全面推行代表作评价机制，改变以往依赖期刊级别、影响因子等给成果定性分类的弊端。2021 年，师生在世界顶级期刊发表论文多篇，其中 Nature、Science、Cell 主刊及子刊 8 篇。杂化材料研究团队在光量子产业技术领域的成果获 Nature 专题报道。“4D 打印干细胞载体”项目入围创客中国 50 强。获 2021 年度山东科技奖 12 项，其中一等奖 1 项、二等奖 9 项、三等奖 2 项；获中国电源学会科学技术发明二等奖 1 项；获 2020 年度青岛市科技奖 27 项，其中科学技术最高奖 1 项，一等奖 4 项。签订横向科技合作协议 285 项，其中千万元以上项目 5 项、百万元以上 25 项，合同经费 1.87 亿元，到账横向经费 6659 万元，到账额创历史新高。

四、传承创新优秀传统文化改革创新情况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充分发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育人功能，深入推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进校园、

进课堂、进头脑，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滋养师生心灵、涵育师生品行。突出优秀传统文化特色教育理念，以构建课程体系为核心，开设了“经典研读与文化自觉”、“琴棋书画”、“礼仪与教养”、“中国茶文化”、“民间剪纸与现代生活”、“中华民族器乐艺术”、“中国诗乐舞传承”等通识教育课程，推动优秀传统文化进课堂。开展了“文化复兴与大学人文”系列讲座，用民族精粹浸润师生心灵，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深入挖掘优秀传统文化中蕴含的丰富思想政治教育资源，促进思想政治教育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的紧密结合，组织了丰富多彩的校园文化活动。深入挖掘各类文化资源，积极拓展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文化载体，通过一系列丰富多彩的实践活动，进一步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美德，营造出浓厚的文化育人氛围。坚持与时俱进，融入时代元素，打造线上线下多维宣传平台，推进优秀传统文化多元传播，为推进学校事业发展提供了强大的精神支持。

五、国际合作交流改革创新情况

1. **扩大研究生公派留学规模。**提升学校对学生出国留学的资助力度，充分利用国家留学基金委等留学资助资源，拓展研究生公派出国渠道。

2. **加强与国外高水平大学的合作。**重点建设一批高质量中外合作办学项目、高水平国际合作研究创新基地、高层次国际合作联合实验室。以上合经贸学院建设为重心，推动构建特色鲜明、优势突出、校院系多层次立体化的国际化开放办学的新格局，推动师资队伍、课程体系、人才培养、学术研究国际化水平稳步提高。

3. **加强研究生层次的留学生教育。**研究生层次的外国留学生教育是未来我国教育国际化发展的一个重要内容。在优势学科上加大宣传力度，采取更积极和主动的措施，吸引国外生源，提高留学生数量与层次。

第五部分 教育质量评估与分析

一、学科自我评估进展及问题分析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教育部《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办法》（2020年修订版）和《关于开展2020-2025年学位授权点周期性合格评估工作的通知》（学位〔2020〕26号）的文件精神，保证我校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我校于2020年启动了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工作，制定了《青岛大学学位授权点自我评估工作方案》。我校参加自我评估的学术学位授权点共计28个，其中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5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18个，二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5个；专业学位授权点共计20个，其中博士专业学位类型1种，硕士专业学位类型19种。。

（一）加强组织领导

我校学位授权点自我评估采取自下而上、逐级把关的组织结构。校学术委员会是学位授权点自我评估结果的最终决策机构。各级学位评定委员会对学位授权点自我评估结果进行审核把关。

成立青岛大学学位授权点评估工作领导小组，由校长担任组长，有关校领导担任副组长，研究生院、科研处、人力资源处、发展规划处等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担任小组成员，负责全面监督评估工作实施。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研究生院，由有关校领导任组长，研究生院副院长任副组长，各职能科室负责人担任小组成员，全面负责我校学位授权点的迎评促建工作，研究制定评估工作方案，协调处理评估工作中的重要问题，审定各学位授权点上报的评估工作方案，包括自评方式、自评时间、工作安排等，审定自评结果及自评报告等。其中，校学科建设办公室牵头负责学术学位授权点的自我评估，研究生院培养办公室牵头负责专业学位授权点的自我评估。各牵头学院（教学部）负责所属学位授权点的评估工作，根据学校总体工作方案，确定所属学位授权点的自我评估工作的具体方案，包括自评方式、自评时间、工作安排等，并组织做好评估数据收集、自评报

告撰写、改进提升方案制定等自评工作。

(二) 完善工作流程

根据我校实际情况，统筹考虑学术学位授权点和专业学位授权点，学校确定了完善的自我评估工作程序。

1. 制定自我评估工作方案

根据学校自我评估工作开展的整体安排，各学院（教学部）负责制定本学院学位授权点自我评估工作方案，于2022年2月28日前报研究生院备案，其中，学术学位授权点评估方案报校学科建设领导小组备案，专业学位授权点评估方案报研究生院培养办公室备案。各学院（教学部）自我评估工作方案中应包括：自我评估的评估方式、评估内容、时间安排和工作流程等。

2. 学位授权点自评

各学院（教学部）根据自评工作方案，对照自我评估指标体系和教育部抽查要素，进行自我评估的数据采集、材料组织、自评报告撰写等工作，并将本单位各学位授权点自我评估工作报告报研究生院。

3. 专家评议

(1) 专家聘请。采取国内同行专家评议的学位授权点，由评估组织部门按照学位授权点类别聘请分别5~7名校外专家进行通讯评议，同时抽查10%的授权点进行实地考察，对学位授权点自评报告进行评议并给出建议。评估专家一般应是本学科领域学术水平较高的相应层次研究生导师。专业学位授权点评估专家应包括行业专家。采用质量认证形式自评的学位授权点，根据质量认证组织部门的要求组织专家评估。

(2) 专家沟通。在确定评估专家后，评估组织部门事先与评估专家进行充分沟通，向专家说明本单位学位点的办学目标、人才培养质量标准、评估目的、评估方式、工作要求和 workflows 等，听取专家对评估工作安排的意見。

(3) 材料组织。学位授权点根据评估安排和要求，组织自我评估材料并提前 10 个工作日报评估组织部门，由评估组织部门将评估材料发送给专家，并根据专家意见，补充完善自评材料。

(4) 专家评估。采用通讯评议方式自评的授权点，由评估专家对自评材料进行通讯评议，并提出诊断式评议意见。采用实地考察方式自评的授权点，评估专家通过听取学位授权点总体汇报、与师生和管理人员座谈、查阅有关资料等方式，了解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专家组经过充分讨论，对本学位授权点给出评估结论（合格、不合格），并提出诊断式评议意见。

4. 学位授权点改进与提升

根据评估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和不足，结合评估专家意见，各学位授权点要制定切实可行的改进提升方案，包括未来一段时间的发展目标和保障措施。

5. 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议

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根据同行专家评议意见，审议所属学位授权点自我评估总结报告，提出各学位授权点的自我评估结果建议，并提出修改意见和改进措施。自我评估结果分为“合格”和“不合格”。

6. 学校审核

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各学位授权点的自我评估结果及自我评估总结报告，并提出建议评估结果；校学术委员会审核各学位授权点的评估结果及自我评估总结报告，结合社会对人才的需求、我校发展规划和学科自身发展情况，提出学位授权点调整方案。

7. 学校总结上报

各学位授权点根据学位授权点抽评要素、自我评估结果和专家评议意见，对学位授权点进行全面总结，修改完善各学位授权点的自我评估总结报告。评估组织部门汇总各学位授权点的自我评估总结报告，并在学校网站上对材料及评估结果进行为期三天的公示。公示期满后，无异议的材料

提交国务院学位办，并在指定信息平台上向社会公开。

（三）问题分析及整改

1. 评估结果中存在的问题

- 一是个别学位点师资队伍老化或人数不足；
- 二是学科建设经费多年投入不足，研究生实践基地建设不足；
- 三是多数学位授权点存在招生人数不足；
- 四是个别学科培养方向过多、相关成果支撑不足；
- 五是培养过程中分流淘汰通过率多数为 100%，分流淘汰流于形式。

2. 整改方案

一是针对师资问题，建议在现有引进政策基础上，给予个别学科政策倾斜，根据学科需要进行调整，逐步达到各学位授权点师资队伍规划明确，学位、职称、年龄结构合理；

二是针对建设经费投入不足问题，建议学校设立年度学科建设经费，除国家一流、省一流学科以外，其它学科以立项形式，每年按 20%比例进行经费支持，理、工、医类每个学科投入 100 万、人文社科类每个学科投入 50 万，经过 5 年建设，所有学科共计投入建设经费约 3300 万。

三是关于实践基地建设不足问题，建议以学院为基础，与企业深入合作，所有专业学位授权点必须拥有自己的“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

四是关于招生人数不足问题，在保证特色基础上，考虑以培养质量为导向，动态调整各学位点的招生数量。

五是关于关于分流淘汰通过率为 100%问题，我校已提高 2020 年毕业的研究生的毕业标准。建议在研究生培养过程中，建立开题、中期筛选、毕业 3 级淘汰制，层层把关，将分流淘汰落到实处。

二、学位论文抽检情况及问题分析

1. 2021 年博士、硕士学位论文抽检情况

2021 年博士学位论文抽检共涉及我校 2018-2019 学年授予博士学位的

37 篇博士学位论文，其中 1 篇被认定为“存在问题学位论文”，占抽检论文总数的 2.7%。

2021 年山东省学位办硕士学位论文抽检工作的抽检范围是 2019-2020 学年度授予硕士学位的学位论文。我校的 144 篇硕士学位论文被抽检，其中学术学位论文 104 篇，专业学位论文 40 篇，共涉及 40 个一级学科及专业学位类别，抽检率为 5.12%。我校 2 篇硕士学位论文被认定为“存在问题学位论文”，问题论文占抽检论文数的 1.38%。

2. 针对问题论文整改方案

针对学位论文抽检整改工作，学校专门成立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校领导约谈存在问题的学院（部）党政主要负责人。分管副校长召集研究生院和相关单位进行专题研讨，以问题为导向，**明确整改责任，制定整改方案。**

（1）持续深化博士研究生招生制度改革，全面推进以“申请考核制”和“硕博连读”博士研究生多元招考方式，同时探索“直接攻博”“本硕博贯通式培养”“博士导师组招生”等招生方式，促进博士研究生生源提质增量。

（2）加强顶层设计和统筹管理，建立与学校总体发展需求相适应、以培养质量为导向的招生指标分配调整机制，科学动态调整各培养单位间、学科专业间的招生资源配置。在培养经费上，实施以导师科研经费承担部分培养投入的博士研究生管理办法。建立研究生招生指标管理负面清单制度，对在师德师风、学位点评估、学位论文抽检、考试招生、培养质量等方面问题突出的培养单位和导师，予以削减招生计划、暂停招生或取消招生资格的限制。

（3）坚持质量导向，健全内部质量管理体系，压实培养单位主体责任。培养单位要完善培养质量监控制度，严把质量关，抓好课程学习、实习实践、学位论文开题、中期考核、论文盲评和答辩、学位评定等关键环节，落实全过程管理责任，细化强化导师、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和学位评定委

员会权责，建立研究生分流退出机制，杜绝学位“注水”。推动培养单位建立学位论文评阅意见公开等制度，合理制定与学位授予相关的科研成果要求，破除“唯论文”倾向。加强教学质量督导，提升信息化管理水平。

（4）完善科教融合、产教融合育人机制，加强知识创新能力和实践创新能力的培养。以强化原始创新能力为导向，通过加强系统科研训练，实行培养方案一体化设计，以大团队、大平台、大项目支撑高质量博士研究生培养。同时，重点依托产教融合型企业事业单位，实施关键领域核心技术紧缺人才自主培养专项，大力开展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建设，推动行业企业全方位参与人才培养，着力提升博士生的实践创新能力。

（5）强化导师岗位管理，增强指导能力，全面落实育人职责。推进导师选聘制度改革，严格导师选聘标准，把良好的师德师风作为导师选聘的首要要求和第一标准；加强导师团队建设，健全导师培训体系，明确导师权责，规范导师指导行为，支持导师严格学业管理，将师德师风、学术水平、指导精力投入等纳入导师评价考核体系，开展优秀导师和卓越导师评选活动，发挥名师示范引领作用。建立导师年度招生资格审核和岗位推出机制。加强兼职导师、校外导师的选聘、考核和培训工作。

第六部分 改革措施

一、学科建设

（一）扎实推进“双高”建设

1. 高规格、高标准做好高水平大学和高水平学科的建设方案和建设任务书制定工作。一是联合相关职能部门，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确定建设目标和重点任务，为学科建设方案把脉。二是聘请双一流建设高校相应领域高水平专家对各建设任务书和建设方案进行两轮论证，并根据专家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建设任务书和建设方案。三是对照省教育厅反馈意见，

对建设目标进行全面梳理，删除 SCI、ESI 相关的数量指标，并组织有关职能部门开展多次论证，确保建设目标的科学性、合理性和可行性。

2. 建章立制，进一步加强双高绩效评价、规范双高项目资金管理。根据山东省有关文件，结合学校实际，制定出台《青岛大学高水平大学和高水平学科建设项目资金管理与绩效评价办法》，明确绩效评价程序和办法，为加强“双高”项目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和有效性提供保障。

（二）加快推进一流学科建设

1. 做好顶层设计与全局谋划。完成《青岛大学“十四五”学科建设专项规划》《纺织科学与工程“冲一流”建设方案》《系统科学“冲一流”建设方案》《关于推进学科群建设的实施意见》征求意见稿，组织完成纺织与先进纤维材料科学研究中心、复杂性科学研究中心设置方案论证，进一步理清建设思路，明确建设任务，明晰建设路径，为“冲一流”建设提供坚强有力的制度组织保障。

2. 进一步统一思想凝聚共识。以学校召开干部研讨会为契机，将 2021 暑期干部研讨会和 2022 年寒假干部研讨会的会议主题聚焦一流学科建设，在全校范围内开展一流学科建设大讨论，全面认识建设一流学科的必要性和紧迫性，集中研讨一流学科建设路径和举措等，进一步明确了一流学科建设的思路、具体路径和工作机制。

3. 统筹推进高峰学科和高原学科建设。综合考虑冲一流建设、双高建设和学科评估等，高标准制定省高水平学科的内部建设目标，做好任务分解和定期督导。大力推进学科群建设，拟定《关于推进学科群建设的实施意见》，从建设思路、建设原则、主要任务和改革举措等进一步理清建设任务和体制机制，着力打造“重点突出、多点突破”的“高峰”与“高原”相结合的发展格局。

（三）加强现有学位点建设

1. 加大经费投入力度支持现有和新增学位点建设。向 34 个学院划拨学科建设经费，划拨额度较 2020 年划拨额度提高 253%，除划拨学位点日常建设经费外，还首次设置共建单位建设经费，充分体现各共建单位在重大学科建设任务重的贡献度，建立学科共建共享机制，主要用于支持学院学科完成各项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重点任务。

2. 完成 2021 年度二级学科和专业学位领域自主设置工作。坚持“面向需求、科学增设”和“立足实际、适度增设”原则，增设目录内博士硕士二级学科 1 个、硕士二级学科 1 个，目录外硕士二级学科 1 个，目录内硕士专业学位领域 5 个，并完成 13 个已有专业学位领域的对应选择工作。进一步优化学科布局，增强学科服务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学校发展需要的能力。

3. 加大博士点培育和建设力度。实施博士点精准培育工程，设立专项经费，遴选并重点支持一批学位点申报博士点，尤其注重加强基础学科支持力度。及时梳理总结上一轮申报工作经验，结合山东省精准培育工作，适时启动新一轮博士点培育，分层分类进行重点支持。

二、研究生教育

(一) 研究生培养方面：

根据教育部、省教育厅等相关文件要求，广泛调研，征求意见建议，发布学术学位、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修订指导意见，修订 2021 版研究生培养方案。新版培养方案强调分类培养，明确研究生培养目标，优化课程体系、规范研究实践、创新培养模式，加强培养过程管理，全面提升研究生培养质量。以“立德树人、服务需求、提高质量、追求卓越”为主线，面向“国家经济社会发展主战场、人民群众需求和世界科技发展等最前沿”，深入推进学科专业调整，深化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进一步优化考试招生制度、学科课程设置，促进科教融合和产教融合，加强国际合作，着力增强研究生实践能力、创新能力，坚定走内涵式发展道路，为建设社会主义

现代化强国提供更坚实的人才支撑。

1. 加强学风建设。以研究生成长成才为中心，强化研究生管理机制，完善学风监管与学术不端惩戒机制。将学术诚信、学术（职业）规范和伦理道德作为导师培训和研究生培养的重要内容，把论文写作指导课程作为必修课。严抓研究生培养过程的各个环节，健全学术不端行为预防和处置机制，加大优秀研究生奖励力度，引导研究生营造风清气正、积极向上的学习风气。

2. 强化导师队伍建设。严格导师岗位政治要求，明确导师岗位权责，健全岗位选聘制度，加强导师岗位培训，健全考核评价体系，建立激励示范机制，健全导师变更制度，完善岗位退出程序，规范岗位设置管理，完善监督管理机制等方面完善优化现有博导管理模式，力争建设一流的研究生导师队伍。

3. 强化分类培养。积极探索工作新思路，在新版培养方案中明确学术学位、专业学位分类培养要求。在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修订中，邀请行业企业专家共同确定培养目标，参与培养方案修订和课程建设。同时加强校外科研院所的密切合作，在学术学位研究生培养中鼓励以大项目、大团队加强对研究生的科研指导，提升学生科研创新能力。从培养目标制定、课程体系设置、教学模式改革、导师带教管理、论文质量标准等各方面明确培养标准和要求。

4. 加强课程建设。打造思政金课，开拓思政选修课资源。挖掘各类课程思政教育元素，积极推进课程思政建设。严格落实国家、山东省研究生教育会议精神，设立研究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五育课”，将党史教育、法律教育、劳动教育、体育、美育等课程纳入全部研究生培养方案。建立了科学完备的课程体系以及课程设置和教学内容审批机制。行业企业、科研院所深度参与研究生课程建设。建立长效激励措施。

5. 强化过程管理。发布《青岛大学研究生培养过程与质量管理规程》，

明确研究生课程学习、科研实践、专业实践质量标准，明确学位论文开题报告、中期筛查工作规范，健全培养管理和质量监督体系，加强培养过程质量管理，落实分流淘汰，从选题、开题、中期考核、学位申请等培养环节入手，逐步落实质量要求，严肃过程管理，严守人才培养质量底线，优化质量评价及反馈机制，着力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6. 完善质量评价机制。健全学位评定委员会、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青岛大学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工作小组等组织，强化制度建设与落实，充分发挥各组织在学位授权点建设、导师选聘、研究生培养方案审定、学位授予标准制定、学术不端处置等方面的重要作用，提高尽责担当的权威性和执行力。

7. 深入推进研究生教育国际化。大力实施人才培养国际化工程，重点加强国际化课程体系建设，从推动“一院一课”着手，逐步形成“一院一课”、“一院多课”的国际化课程体系。加大留学生招生宣传力度，充分利用各类留学生招生渠道和国际交流平台，主动“走出去”宣传招生；服务国家“一带一路”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建设，积极招收沿线国家（区域）留学生；加强制度建设，进一步规范我校国内外合作交流项目外出交流学生与接收交流学生的管理工作。根据我校具体情况制定《青岛大学研究生交流学习课程学分认定及成绩转换管理暂行办法》，规范访学研修学生学业进度管理；根据疫情防控需要，鼓励学院（学部）、学科、导师积极组织高层次学术活动，推荐学生参加线上国际学术会议、参与线上学术论坛。进一步完善留学生招生、教学和管理制度，推进中外学生教学、管理和服务的趋同化，提升管理能力和服务水平。

（二）学位与导师管理方面：

1. 加强学风建设，规范学术行为。以研究生成长成才为中心，强化研究生管理机制，完善学风监管与学术不端惩戒机制。将学术诚信、学术（职业）规范和伦理道德作为导师培训和研究生培养的重要内容，把论文写作

指导课程作为必修课。建立学术道德讲师团，定期开展学术规范讲座。严抓研究生培养过程的各个环节，发布《研究生学术道德手册》，健全学术不端行为预防和处置机制，加大优秀研究生奖励力度，引导研究生营造风清气正、积极向上的学习风气。加大对学位论文作假的处理力度。2021 年学校修订发布了《青岛大学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青大学位字〔2021〕10 号）。在修订文件中，完善了涉嫌学位论文作假的处理情况，规范了对学位论文作假的调查程序，加大了对学位论文作假的处理力度。对于经调查存在学术不端行为的，视情节严重，在校研究生将给予警告以上处分直至取消学籍，已授予学位的研究生将撤销学位，指导教师负有指导不当和把关不严责任，暂停上岗资格直至取消导师资格，培养单位的招生指标和年终绩效考核相应缩减和扣分。

2. 建立产业（行业）导师选聘制度。根据《青岛大学研究生导师岗位管理办法》，学校根据双导师制和指导小组培养的培养需要，有计划、有目的地在国（境）内外高水平大学、科研机构、政府机关、厂矿企业、大型医院、艺术团体聘任合作导师。行业导师要求具有副高及以上的专业技术职务，近三年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过实践类高水平学术论文或其他学术成果，有充足的科研经费且能够提供专业实践平台。、2021 年学校先后在 22 个专业学位领域聘任来自海信、海丽雅、青岛二中等多家单位的行业导师 200 余名，行业导师与校内导师均执行相同管理模式，以实践指导成效衡量导师的指导水平。、行业导师聘任有利于学科发展和影响力提升，有利于拓展办学空间和吸纳校、内外优质教育资源，有利于落实研究生培养双导师和指导小组制度，有利于人才培养质量和学术水平提高。